

招标文件

(货物)

项 目 名 称：广东省公安厅 2021-204 多联机中央空调、
新风设备及冷库设备项目

项 目 编 号：GDGC2103HG08

采 购 人 名 称：广东省公安厅机关政府采购管理办公室

采 购 代 理 机 构：广东公采招标有限公司



广东公采招标有限公司
GUANGDONG GONGCAI TENDERING CO., LTD

2021 年 04 月 09 日

温馨提示：投标人投标特别注意事项

一、请投标人特别留意招标文件上注明的开标和投标截止时间，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本公司恕不接收。投标截止时间即使仅过了 1 秒钟，本公司也不再接收任何投标文件。因此，请投标人适当提前到达开标地点。

二、以银行转账方式购买招标文件、缴纳中标服务费的银行收款账户：

购买招标文件或缴交中标服务费的账户：3602060919200124089，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广州烟草大厦支行，收款人：广东公采招标有限公司

三、请正确填写《开标一览表》封装在单独的开标信封当中。如兼投多个包组，不同包组的上述文件须分置于不同的开标信封中。

四、请仔细检查《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投标函》、《开标一览表》等重要格式文件是否有按要求盖公章、签名、签署日期。投标文件需签名之处必须由当事人亲笔签署（《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必须有法定代表人的签名或盖章）。

五、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联合体成员必须签订《联合体投标协议书》并收入投标文件中。

六、加“★”号的条款必须一一响应，加“▲”号的条款为评分重要指标，如果不满足将严重扣分。

七、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按评标委员会的要求，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将被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八、对可接受分公司投标的项目，分公司投标的，需提供具有法人资格的总公司的营业执照原件扫描件及授权书，授权书须加盖总公司公章。总公司可就本项目或此类项目在一定范围或时间内出具授权书。已由总公司授权的，总公司取得的相关资质证书对分公司有效，法律法规或者行业另有规定的除外。

九、投标文件建议采用 A4 纸、双面打印、胶装，按顺序编制页码。递交投标文件前请仔细检查投标文件是否已胶装成册、已密封完好。多包组项目同时投标多个包组的，建议按包组分别装订。

十、购买了招标文件而不参加投标的公司，请在投标截止时间前 3 日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代理机构。

十一、投标人如需对项目提出询问或质疑，应按招标文件附件中的询问函和质疑函的格式提交。

（本提示内容非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仅为善意提醒。如有不一致，以招标文件为准。）

目 录

第一章 投标邀请.....	4
第二章 项目采购需求.....	8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24
第四章 评标办法及标准.....	42
第五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51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59

第一章 投标邀请

广东公采招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采购代理机构”）受广东省公安厅机关政府采购管理办公室（以下简称“采购人”）的委托，对广东省公安厅 2021-204 多联机中央空调、新风设备及冷库设备项目进行公开招标，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投标人投标。

一、项目信息：

- （一）项目名称：广东省公安厅 2021-204 多联机中央空调、新风设备及冷库设备项目；
- （二）项目编号：GDGC2103HG08；
- （三）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 （四）预算金额：人民币捌拾陆万叁仟玖佰捌拾元整（¥863980.00）；

二、采购单位信息：

- （一）采购单位：广东省公安厅机关政府采购管理办公室；
- （二）联系人：王小姐；
- （三）联系方式：电话 020-83922779；
- （四）联系地址：广州市越秀区黄华路 97 号。

三、代理机构信息：

- （一）单位名称：广东公采招标有限公司；
-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劳小姐，电话 020-38083016；
- （三）联系地址：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广州大道北 613 号城光大厦 517 室。

四、采购项目的内容及需求：

- （一）采购项目基本概况：

本项目通过公开招标方式甄选 1 名中标人为广东省公安厅机提供多联机中央空调、新风设备及冷库设备。具体情况详见第二章项目采购需求。

五、投标人资格要求：

(一)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 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 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三) 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服务投标人，不得参加本采购项目的采购活动。

(四) 未被列入“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且不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

(五) 已登记报名并购买了招标文件并交纳足额投标保证金或担保函。

(六)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六、获取招标文件的时间及地点等：

(一) 获取招标文件时间：符合资格的投标人应当在 2021 年 04 月 09 日起至 2021 年 04 月 16 日期间（工作日上午 9：00-12：00 和下午 14：30-17：30 时，法定节假日除外，不少于 5 个工作日）；

(二) 获取招标文件的地点：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广州大道北 613 号城光大厦 517 室广东公采招标有限公司或网络申请；

(三) 获取招标文件的方式或事项：

现场购买：请投标人凭以下相关证明文件的复印件加盖公司公章现场购买招标文件（投标人请在购买前到广东公采招标有限公司网站（www.gdgongcai.com）办事指南-报名登记处下载、填写并打印《采购文件售卖登记表及其附件格式》以简化现场操作）：

1. 提供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或执业许可证复印件，如投标人为自然人的提供自然人身份证明复印件；如国家另有规定的，则从其规定。（分支机构投标，须取得具有法人资格的总公司（总所）出具给分支机构的授权书，并提供总公

司（总所）和分支机构的营业执照（执业许可证）复印件。已由总公司（总所）授权的，总公司（总所）取得的相关资质证书对分支机构有效，法律法规或者行业另有规定的除外）；

2. 法定代表人前来购买必须出示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受委托人前来购买的必须出示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3. 购买者身份证原件。

网络报名：非现场报名的投标人，请下载上述《采购文件售卖登记表及其附件格式（<http://www.gdgongcai.com/2018/10/18/doc-sale-register>），按要求打印、填写、复印附件、签字、盖章后将扫描件 email 到 welcome@gdgongcai.com，*必填项不可遗漏。报名费接受非现金方式。请在工作时间打固定电话 020-38083016 确认网络报名成功。网络报名成功的投标人，请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向采购代理机构提交报名时已扫描过的纸质文件。

（四）招标文件售价：每套售价¥500.00 元，售后不退。

备注：已经办理报名并成功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参加投标的，不代表已经通过资格审查。

七、投标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等：

（一）投标截止时间：2021 年 04 月 30 日下午 14:30（北京时间）；

（二）投标文件提交地点：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广州大道北 613 号城光大厦广东公采招标有限公司 515 室；

（三）开标时间：2021 年 04 月 30 日下午 14:30（北京时间）；

（四）开标地点：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广州大道北 613 号城光大厦广东公采招标有限公司 515 室。

八、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一）《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

（二）《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

（三）《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

（四）《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 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20〕9 号）。

九、关于联合体投标：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十、关于现场考察及召开答疑会：

现场考察时间：2021 年 04 月 27 日 09:30-16:30；

现场考察地点：广州市广园中路 803 号；

现场考察联系人：王小姐；

联系电话：020-83922779。

本项目不集中举行答疑会，有任何疑问，请联系采购代理机构。

十一、购买招标文件或缴交中标服务费的账户：

1. 购买招标文件或缴交中标服务费的账户：3602060919200124089；
2.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广州烟草大厦支行；
3. 收款人：广东公采招标有限公司。

十二、投标保证金：

本项目投标保证金为人民币壹万柒仟元整（¥17000.00），不高于预算的 2%。

1. 交纳投标保证金的账户：120906376710202；
2.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广州分行天河支行；
3. 收款人：广东公采招标有限公司。

十三、公告媒体：

本项目相关公告在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及广东公采招标有限公司网站 (www.gdgongcai.com) 等法定媒体上公布之日即视为有效送达，不再另行通知。

十四、公告期限：

公告期限为 5 个工作日，自 2021 年 04 月 09 日至 2021 年 04 月 15 日止。

发布人：广东公采招标有限公司

发布日期：2021 年 04 月 09 日

第二章 项目采购需求

说明：

1. 投标人须对本项目为单位的采购标的或服务内容进行整体响应，任何只对其中一部分采购标的或服务内容进行的响应都被视为无效投标。
2. 采购需求书中以“★”标明的条款为实质性条款，任何一条负偏离则导致投标无效。加“▲”号的条款为评分重要指标，如果不满足将严重扣分。

采购标的	采购预算	是否允许进口产品	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清单
多联机中央空调、新风设备及冷库设备	人民币 86.398 万元	否	工业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广园中路 803 号中央空调使用已有一定年限，且冬季不能制热，故障率高，耗电大，管理成本大。本项目结合广园中路 803 号整体装修改造，采购多联机空调进行供冷的方式，对供冷系统进行升级改造。项目现场已在使用且需配合装修改造工程开展，投标人须有相应完备措施保护现场和不影响日常使用，在设备安装完毕后恢复现场。

（二）招标范围和内容

包括多联机空调系统、新风系统及冷库设备，主要是系统设备室外机、室内机（含电源线）、控制信号线（含控制器、遥控器）、配线、配管、冷媒配管、冷凝水管、保温材料、基础、支架等的供货、安装、调试等。

中标人承包及负责招标文件对中标人要求的一切事宜及责任。包括项目方案、项目设计、货物供应、软件提供、设备集成、运输、保管、安装、调试、验收、培训及相关服务等。负责与机电安装工程施工单位、精装修施工单位的配合，具体施工界面如下：

1. 多联机空调系统设备及配件的供货及安装；
2. 新风系统设备及配件的供货及安装；
3. 冷库系统设备及配件的供货及安装；
4. 系统设备及设备之间连接的紫铜管及保温材料、冷媒等安装；配合机电安装工程施工单位安装风口、送排风防雨百叶。

5. 投标人须提供清单上列明的设备及附件、备件，负责运输、安装工程、调试以及操作维修人员的培训，并通过验收。安装、调试费用进行单独报价，并包含在投标总价中。

6. 投标人提供的产品必须有整套设备的产地和主要部件的技术规格（或材质）及元件供方的说明。

6.1 投标设备必须是原产地通过质量体系认证的生产厂家制造的全新产品。具有型号证书。引进技术制造产品必须具有有效的技术转让证书。

6.2 投标人应对本标书规定的设备的一切专利承担责任，并负责保护招标人的利益不受损害。一切由于文字、商标和技术专利侵权引起的法律裁决、诉讼及其费用均与招标人无关。

6.3 投标人提供的产品，必须是技术先进、成熟可靠且有同类型项目过往工程实例，不允许使用未成熟的或新研制开发的试用产品。

6.4 投标人须说明其在设备及系统的生产集成过程中，所采用的主要元器件、设备等名称、规格、单价及制造厂家，列出清单，并提供相应的技术说明书。

6.5 附件、备件和消耗品。

6.5.1 投标人须提供保证正常运转所必需的附件、备件、工具和消耗品等，投标人应保证招标人在到货后，不需再进行其他任何购买，即可安装、调试、使用。

6.5.2 投标人还须保证，在保修期满后终身以优惠价格供应维持设备正常运转所必需的附件、备件、工具和消耗品等。列出清单，标明名称、单价和总价。其费用在投标文件中列明，但不包括在总价中。

7. 采购人有权在签订合同同时对项目内容作适当增加或减少。

8. 中标人不得再以任何方式转包或分包本项目内容。

9. 中标人负责按国家有关验收规范进行材料设备进场复试，系统的检测调试验收，配合办理节能验收手续。

二、总体要求

1. 投标供应商如获中标资格，不得将本项目以任何形式分包或转包给第三方，如有违反，或损害采购人利益的，采购人有权终止与中标供应商签订的采购合同。

2. 供应商所投设备必须是该设备品牌持有人自行生产的设备，要求非 OEM（委托加工）产品。

3. ★本次采购产品为非进口产品（进口产品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

4. 采购人欢迎各投标供应商根据自身实际情况，提供优于用户需求的货物（设备），投标供应商为达到该质量等级所需投入的资金，应被认为已包含在其投标总价内。
5. ★投标人报价低于采购预算价 80%的（不含 80%），必须在投标文件中说明报价理由并提供由第三方造价公司出具的详细的报价成本分析报告（包含各项进货成本、项目实施成本、税费、利润、安装成本等等的详细说明）及相关佐证材料。如未能提供报价成本分析报告或评审委员会认为其报价成本分析报告不合理的，评标委员会将对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6. 因本项目为改造项目，为确保投标人对本项目的重点、难点的深入了解，保证项目的有效实施，投标人须根据项目现场的实际情况及本项目招标要求，在投标文件中提交符合本用户需求书要求，与项目现场实际情况相符的节能改造设计方案。
7. 中标供应商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应严格遵守国家、省、市有关防火、施工安全、文明施工、夜间施工、环卫和城管等规定，建立规章制度和防护措施，并承担由于自身措施不力造成事故责任和发生的费用。
8. 投标人应提供已注册品牌制造商原装、全新、符合国家及用户提出的有关质量标准的设备。
9. 所有货物在开箱验收时必须完好、无破损，配置与装箱单相符。数量、质量及性能不得低于本需求书中提出的要求。
10. 对于影响设备正常工作的必要组成部分，无论在技术范围中指出与否，投标人都应提供并在投标文件中明确列出。
11. 投标人所提供的设备如在实际供货时已经废型（不列入该厂家当时的产品系统），也未能按原价提供更高配置的设备，则按违约处理。
12. 投标产品必须为制造商最新并在生产销售产品，并且提供完整的彩色样本资料及相关技术条款证明文件并加盖厂家公章。
13. 除非技术要求中有特别要求，本技术需求书提出的是最低限度的要求。
14. 中标人接到中标通知书后十个工作日内，需要根据室内机冷量配置及现场实际情况，完成空调系统室内外机配置优化设计，并提出合理化建议，并负责办理设计单位确认等手续，招标人不再另行支付费用。
15. 如果本招标文件中有明显未提到的细节，或在涉及到本招标文件中任何条款的叙述中没有明显的规定，都应被认为应符合国家（部颁行业）的标准和规范。

三、采购内容及技术规格要求

投标人必须逐一响应并承诺下列技术要求，填写附表“技术要求响应表”。否则，将被视作不能满足。若投标方所提供的证明资料与事实不符，将承担被作为无效投标的风险。

（一）设备技术基本要求

★1.1 本空调系统的机组应为智能变频多联式空调机组，压缩机使用高效涡旋式或高效转子式。

1.2 投标人提供的设备，必须是满足技术先进、性能优良、结构紧凑、便于安装和维护等技术要求的全新产品。

1.3 满足现场安装、开机调试的所有要求。

1.4 投标人必须确保提供的货物及所有配套件的完整性，对于招标文件没有列出，而对系统的正常运行和维护必不可少的且应属于空调系统配带的部件、配件，投标人有责任无偿给予补充。

1.5 设备正确安装后，能确保在正常使用过程中安全、节能、稳定可靠。

▲1.6 投标人在投标时必须提供所投空调系统产品的最新彩色宣传册并加盖厂家公章，而且彩色宣传册还必须明确标明：所有的智能化变频多联空调室外机组整机在100%负荷时额定工况下的制冷量和相应的输入功率(制冷)，以上参数必须为实际数据，不接受以压缩机输出功率换算出来的数据。评标时将拒绝临时性的、非标制作的印刷彩页。

▲1.7 空调设备的制冷量、输入功率、噪音等技术参数与招标货物一览表中的规定值的允许波动情况参照项目采购需求填写《产品主要技术参数波动表》。

1.8 机组应确保运行安全可靠，操作和维修简便，维护费用低；并且系统安装简便，配管尺寸小，安装成本低。各种重要的元器件均应有保护系统。所有设备必须是通过ISO9001质量体系认证和ISO14001环保体系认证的生产厂家制造的全新的产品，以及国家颁发的产品节能证书。

1.9 空调设备选用低噪音节能设备，保温采用设计要求的保温材料。空调系统安装简便，配管尺寸经济、合理，布管优化。

1.10 投标人须提出安装方案，详细的施工组织设计，室内外机安装保证牢固，且不影响建筑物其他功能，不影响大楼立面美观。

（二）核心产品

核心产品名称	单位	数量
变频多联机系统	套	2
全热交换新风机	台	1

冷库制冷机组	套	1
--------	---	---

(三) 采购内容及技术规格要求

序号	物品、服务名称	配置说明（使用功能、技术参数、售后服务）	单位	数量
1	变频多联空调 室外机	制冷量：≥83.0kW 制热量：≥93.0kW 耗电量：≤25.0kW 噪音：≤68 dB(A)	台	1
2	变频多联空调 室外机	制冷量：≥107.0kW 制热量：≥109.0kW 耗电量：≤35.0kW 噪音：≤68 dB(A)	台	1
3	暗藏风管机	制冷量：≥1.7kW 制热量：≥1.9kW 耗电量：≤50W 尺寸(h*W*d)：≤220*700*480 噪音：≤30 dB(A)	台	2
4	暗藏风管机	制冷量：≥3.2kW 制热量：≥3.6kW 耗电量：≤50W 尺寸(h*W*d)：≤220*700*480 噪音：≤35dB(A)	台	1
5	暗藏风管机	制冷量：≥4.0kW 制热量：≥4.5kW 耗电量：≤50W 尺寸(h*W*d)：≤220*700*480 噪音：40 dB(A)	台	8
6	暗藏风管机	制冷量：≥4.5kW 制热量：≥5.0kW 耗电量：≤50W 尺寸(h*W*d)：≤220*900*480 噪音：≤50dB(A)	台	2
7	暗藏风管机	制冷量：≥5.0kW 制热量：≥5.6kW 耗电量：≤50W 尺寸(h*W*d)：≤220*900*480 噪音：≤40dB(A)	台	7
8	暗藏风管机	制冷量：≥7.1kW 制热量：≥8.0kW 耗电量：≤100W 尺寸(h*W*d)：≤220*1100*480	台	10

		噪音: ≤40 dB(A)		
9	暗藏风管机	制冷量: ≥8.0kW 制热量: ≥9.0kW 耗电量: ≤100W 尺寸(h*W*d): ≤220*1100*480 噪音: ≤40dB(A)	台	6
10	暗藏风管机	制冷量: ≥14.0kW 制热量: ≥16.0kW 耗电量: ≤500W 尺寸(h*W*d): ≤280*1400*800 噪音: ≤50dB(A)	台	1
11	全热交换器	风量: 2000CMH 耗电量: ≤1.5kW 静压: ≥100 Pa 噪音: ≤60dB(A)	台	1
12	柜式排风机	风量: ≥4000m ³ /h 静压: ≥290Pa	台	1
13	排气扇	风量: ≥210m ³ /h	台	2
14	1.5 匹壁挂式空调	制冷量: ≥3500W 耗电量: ≤800W	台	1
15	1.0 匹壁挂式空调	制冷量: ≥2500W 耗电量: ≤730W	台	1
16	冷库设备	库温: ≤-18℃ 库容: ≥25m ³	套	1
17	安装工程	包括设备材料安装、安装辅材、运输、调试、售后维保等一切费用	项	1

注: 表中风管机尺寸为符合现场安装的最大尺寸。

房间面积及冷量需求表

序号	楼层	功能房	面积(m ²)	冷量需求 (KW)	备注
1	B1F	交流区	23.0	4.6	
2	B1F	会客区 (10 位)	50.3	10.1	
3	B1F	用餐区(15 位)	50.7	14.2	
4	B1F	备餐区	7.0	1.3	
5	B1F	储物间	9.0	0.7	
6	B1F	库房	12.4	1.0	
7	B1F	布草间	16.1	1.3	
8	B1F	卫生间	9.6	1.2	
9	1F	大厅	56.7	11.6	
10	1F	休息室	21.6	4.0	
11	1F	十六人餐房(一)	36.5	12.8	
12	1F	十六人餐房(二)	32.4	11.3	
13	1F	过厅	41.7	3.3	
14	2F	会议室	71.4	22.8	
15	2F	1 客房	28.3	5.0	
16	2F	2 客房	25.0	4.4	
17	2F	3 客房	21.6	3.8	
18	2F	4 客房	19.4	3.5	
19	2F	5 客房	21.6	3.8	
20	2F	6 客房	41.6	7.4	
21	2F	大厅	54.6	9.8	
22	3F	多功能厅	71.4	27.1	

23	3F	7 客房	35.0	7.0	
24	3F	8 客房	40.5	8.1	
25	3F	9 客房	47.2	9.4	
26	3F	10 客房	21.6	4.3	
27	3F	11 客房	15.6	3.1	
28		合计	881.8	197.2	

(四) 多联机技术要求

4.1▲所有空调设备必须是直流变频的智能中央空调，采用无级变频的变频模式。

4.2 智能化变频多联空调系统采用冷媒直接蒸发式可变冷媒流量的变频多联系统，压缩机型式为涡旋式压缩机或双转子式压缩机，系统室外机须采用直流调速变频技术，室外机采用模块组合方式，每个模块均为直流变频模块。

4.3★空调压缩机、变频板和电脑主控板为同一品牌产品。

4.4 液晶显示智能控制器固定在墙上，控制器为中文显示，可以实现开关机、运转模式设定、简单定时、风量调节、系统运行参数显示，以方便用户操作；控制器能显示故障代码及滤网清洗信号，以方便维修维护。

4.5 为确保各模块的运转稳定性及寿命，保证系统回油效果，要求设备有多重回油保护。

4.6▲智能化变频空调系统室外机组具备双后备运转功能，各个模块之间以及单个模块中各个压缩机之间都必须具备后备运转功能，保证每一个空调系统其中一个模块发生故障或其中一个压缩机发生故障时，其他模块或压缩机能紧急启动运转以避免整个系统瘫痪。

4.7 智能化变频多联空调系统中单个系统室外机距室内机冷媒管实际管长不少于 235 米，冷媒系统总长度不小于 1000 米。室内、外机高差应允许 ≥ 40 米，第一分支管后冷媒管长度应允许 ≥ 90 米，室内机与室内机之间的高低差应允许 ≥ 40 米。

4.8▲本项目所购设备为装修工程配套设备，为配合装修效果，智能化变频多联空调系统风管式室内机标配内置型冷凝水提升泵，风管式室内机机身高度小于或等于 275mm。

4.9 系统运行时，其噪声应满足最新《民用建筑隔声设计规范》（GBJ118）的设计

标准等级为一级的相关要求,室内各房间的噪声值以国家权威机构认定的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为准。所有室内外机均采用低噪声运行,室外机噪声不大于 65dB(A),小巧型风管机噪声不大于 37dB(A),标准型风管机噪声不大于 40dB(A),投标人应注明单台室内机、室外机的噪声。室外机具有独立降噪功能和夜间静音运转模式。

4.10▲室内机形式和数量按照设备参数要求需要;暗藏天花风管式室内机机外静压可随实际应用提供至少 4 档可调。

4.12 在供电系统突然断电的情况下,机组具有来电自动重新启动以及来电自动恢复记忆的功能。

4.13 由于室外机集中摆放,散热要求较高,为提高空调的效率,其运转范围要广,要求制冷在 $-5^{\circ}\text{CDB}\sim 52^{\circ}\text{CDB}$ 可实现连续运转,制热在 $-25^{\circ}\text{CWB}\sim 15.5^{\circ}\text{CWB}$ 可实现连续运转。

4.14▲空调设备在满足基本的额定工况下的耗电量外,仍需考虑部分负荷下的能效等级,因此要求所有基础模块的算术平均 IPLV(C)值不小于 8.0。

4.15 投标产品须具有中国节能认证产品证书,提供节能认证证书复印件。

4.16 为满足华南气候环境需求,室外机组的框架和面板均应作表面防腐处理,换热器翅片应作表面防腐处理和亲水涂层处理,提高换热器防腐能力和排水能力,螺栓等紧固必须是不易腐蚀的。室外机各部件均必须能防风、雨和日晒,可全天候使用。

4.17★投标方所提供智能化变频空调系统须采用环保制冷剂 R410A。

4.18★投标方所提供智能化变频空调系统的室外机、室内机、压缩机要求为同一品牌并提供相关证明文件。

4.19 室外机电源要求三相,50Hz,380V;室内机电源要求单相,50Hz,220V,两者适用电压范围在 $\pm 10\%$ 之间。

4.20 空调系统室外机正常散热,保证空调系统正常使用效果,所有空调系统室外机高度 ≤ 1.80 米。

4.21 投标产品需获得 ISO9001 认证、ISO14001 认证、CRAA 产品认证,并提供相关认证证书。

4.22▲为确保施工现场施工质量,设备具备自动检测配线、自动填充冷媒、截止阀的高效试运转功能。

4.23▲空调系统具有可靠的电气设计与完善的保护措施,具有抑制高次谐波,抗雷击功能。

4.24 控制系统应具有对系统内的所有室内机进行集中控制，并且每台室内机能够单独控制的功能。液晶显示应能显示机组的运行状况及报警信息，其操作简便易行，可指导操作者进行正确操作和判断。

4.25 布线系统简单，具有自动地址设定功能、接线管道连接错误检测功能。线路要求具有良好的抗干扰能力。机组电气线路的连接应整齐牢固，电线穿孔和接插头应采用绝缘管或其他适当的保护措施。

4.26 机组应带有以下保护装置（至少，但不限于）：

制冷剂高压保护

压缩机高温保护

电流过载保护

风机电机过载保护

散热器防结霜（冰）保护

超负荷保护

4.27 每件产品都应在明显的位置上固定铭牌，内容至少应包括：

产品名称、型号、规格；

制造厂名称、商标；

出厂日期、产品编号或生产批号；

输入功率、噪音等主要参数。

4.28 投标人应根据招标文件及相关标准、规范的要求进行系统设计，选择合适的型号进行投标。

4.29★空调机组需有智能除霜技术，冬季制热保证不停机除霜。

4.30▲为保证空调使用效果，所投空调设备的空调主机风扇电机，室内机风扇电机以及内机的冷凝水泵电机均采用直流电机。

4.31 保证室外机散热效果，变频多联空调顶出风室外机最大静压达 110Pa。

4.30▲投标人应根据其设计方案，在投标文件中应详细说明机组的结构、性能等，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机组的性能参数，风量、冷量、热量、功率、重量、尺寸等（采用列表说明）。

投标产品的品牌、生产厂商及生产地。

主要部件的性能描述，如：变频器、压缩机、油回路、控制系统、冷媒等。

(五) 全热交换新风机技术要求

- 5.1 ▲温度交换效率，制冷时 $\geq 55\%$ ，制热时 $\geq 75\%$ 。
- 5.2 机组能实现多档风速控制。

(六) 风冷式制冷机组和冷风机技术要求

- 6.1 冷库设备须包含冷库的安装及调试，满足招标人的正常使用要求。
- 6.2 冷库容积约 25m^3 ，宽 2.6m，深 3.3m，高 3m。
- 6.3 冷库温度要求 (-18°C)，冷库库板要求使用压花铝板，中间夹层厚度不低于 150mm 的保温材料，地面进行防水处理在安装库板表面并铺设厚度不低于 5mm 的防滑铝板。
- 6.4 投标人应根据招标文件及相关标准、规范的要求进行系统设计，包含控制电箱和相关线路的敷设。
- 6.5 水冷式制冷机组电源要求三相，50Hz，380V；冷风机电源要求单相，50Hz，220V，两者适用电压范围在 $\pm 10\%$ 之间。

(七) 其他技术要求

配套安装材料

序号	名称	型号及规格	技术要求
1	连接铜管	磷酸脱氧无缝铜管	铜管的管径和厚度须满足设备制造商安装说明书要求
2	保温材料	B1 级橡塑海绵保温	铜管保温材料须满足： 1、厚度 δ 不薄于 15mm； 2、导热系数 $W/(m.K) \leq 0.032$ 3、表观密度 $\leq 50\text{kg/m}^3$ ； 4、阻燃
3	风管	镀锌钢板	厚度不小于 0.5mm，钢板达到国标 I 类要求
5	送、回风口	铝合金喷塑	
6	控制信号线	KVVP 1mm^2 铜芯线	
7	室内机组电源线	普通聚氯乙烯护套线	标称截面 $\geq 3 \times 1\text{m}^2$

8	冷凝水管	PVC-U 硬塑料管	管壁厚度不得薄于 3mm
9	镀锌线管	镀锌, ϕ 20	
10	空调基础、支架	12#工字钢、槽钢、角铁等	钢材须满足: 1. 材质 Q235B; 2. 产品执行 GB706-2008 标准。

注:

1、未详明之处应符合国家、地方、行业等相关规范、标准要求。

(八) 项目其它要求

8.1 供应商应提供产品合格证明并随每套设备分别免费提供以下资料(中文):

安装技术说明(包括安装、调试、验收标准、室内外机安装要求、冷媒管路、冷凝水管路、电器线路的安装、制冷剂的保温以及隐蔽工程的验收等)

电气原理图、接线图

操作使用说明书及维修、调试手册(应注明故障情况、原因及检查、排除方法)

附件、备件专用维修工具和仪表、仪器明细表

其他供用户使用的必备资料

8.2 所提供的各种资料应能满足招标人对设计、安装、调试和运行维护的要求。如果买方认为所提供的技术材料不能满足需要时,买方有权提出补充要求,投标人应免费提供所需的补充技术资料。

8.3 按双方商定的时间表,应按期提供如下的有关资料:

序号	项目名称	要求投标人提交日期
1	所采用的规范和标准清单	随投标书
2	设备图纸	随投标书
3	推荐的特殊工具和备件清单	随投标书
4	安装运行及维护说明书	同设备交货期
5	制造包装及装运程序	同设备交货期
6	合格证	同设备交货期
7	设备质量证明书	同设备交货期
8	装箱清单	同设备交货期
9	散件清单	同设备交货期
10	“多联机空调系统及新风系统”用户使用说明书)	竣工验收

8.4 除非特别指明，本文件所涉及的一切图纸，技术资料的数量标称值一律使用法定计量单位。

8.5 采购人有权复制这些资料而不另付费用。

四、商务要求

报价要求：本项目为交钥匙项目，投标人的报价应包括方案的深化设计费用；所有新购设备采购，以及运至交货地的包装、运输、装卸（含吊装）、安装、调试、保险、质量、工期等产生的相关人力成本、利润、风险金、税金、现场管理、保修资料移交（归档）、通过验收及整理验收资料、质保期保障等一切费用以及投标人认为完成本项目及合同实施过程中应预见和不可预见的一切含税费用。投标人必须详细理解采购文件的内容，仔细作好现场勘测，并复核采购人提供的清单，以实现项目目标为标准编制投标方案并进行报价；如投标人在投标或中标后，以及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发现采购人提供的清单中有完成本项目所需，但未列示的设备材料或数量不足，均被视为已包含在投标总价中，结算时不作调整。

（一）交货期

自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30 日内送达至采购人指定供货点，并完成安装调试。

（二）项目地点：广州市广园中路 803 号。

（三）付款条件和付款方式

3.1 双方合同签订后 10 个工作日内，甲方首付合同总金额的 30%。乙方按甲方指定的收货地点发货到位并上门安装调试完毕能够投入使用（须经使用单位确认验收合格）后，送甲方内部审计部门或相关审计部门进行项目结算审计，出具结算审计意见书后，由乙方向甲方缴交一份金额为结算总额 5% 的“见索即付”银行保函（为期 3 年）后 10 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至结算总额。

3.2 乙方请款时须提供依法纳税的发票，收款方、出具发票方、合同乙方均必须与中标人名称一致。

3.3 本项目的付款时间是指甲方向政府采购支付部门提出支付申请的时间（不含政府采购支付部门的审查时间和交付时间），在规定时间内提交付款申请即视甲方已履行付款义务，乙方不得以资金支付期限已过为由向甲方索取或要求支付违约金。

（四）包装和发运

4.1 由中标人负责按国家相关标准进行货物包装且包装必须为制造商原厂包装，设备的包装均应有良好的防湿、防锈、防潮、防雨、防腐及防碰撞的措施。凡由于包装不良造成的损失和由此产生的费用均由中标供应商承担。

4.2 在交货时要随附货物清单，包括：原厂技术参数证明、使用操作说明书、维护常识、故障紧急处理方法等重要资料（所有资料均使用中文说明）。

4.3 货物在项目现场的保管由中标人负责，直至项目安装、验收完毕。货物在安装调试验收合格前所发生的保管费用由中标人承担，包含在投标总价内。

4.4 中标人负责所有货物货到现场的保险；全部运输，包括装卸车、货物现场的卸货（由采购人指定卸货地点）等费用计入投标总价内。

4.5 货物在安装调试验收合格前的保险由中标人负责，中标人负责其拟派本项目的现场技术服务人员的人身意外保险。

4.5 本项目设备安装过程中涉及的所有相关的配件、管线等材料的费用包含在投标总价内，投标人如获中标资格，不得再行收取额外费用。

（五）开箱检验

5.1 中标人须提前 1 个工作日上报采购人、监理设备到货。

5.2 采购人、监理有权开箱检查核对设备部件型号、规格、数量，如有不符，可拒收。

（六）设备安装、调试、培训要求

6.1 本项目为甲方装修工程配套设备项目，中标人需配合甲方施工进度和安装要求进行供货和安装。中标人应按采购人通知的日期到现场进行安装、调试，投标书中应提供详细的施工组织设计文本。合同签订后投标人应指定负责本工程的项目代表，负责协调卖方在工程全过程的各项工作，如图纸确认、包装、发运、现场安装、调试验收等。

6.2 中标人应于合同签订后 7 日内完成深化设计。安装开始前，所有技术方案必须提供完整，并经采购人确认。如有疑问或变更，须经采购人同意。

6.3 中标人派出的技术人员应自备在安装调试过程中所需的特殊工具、润滑剂、易损件和专用仪器仪表等。

6.4 安装工程的安全技术、环境保护等应按国家及广州市有关现行规定及采购人、监理的要求执行。中标人须服从采购人、监理等有关方面的指挥监督。

6.5 安装过程中应严格执行安全保护及消防安全的有关规定。充分考虑到施工及使用人员的安全因素，预防各种意外事故发生。应避免出现尖锐顶角、毛刺、开口等问题。材料应具有阻燃性能、低烟无毒。

6.6 安装所使用的各种主要材料、设备、成品或半成品应有出厂合格证或质量鉴定文件；如为进口产品，还应提供报关、清关资料和商检证明文件、原产地证明。

6.7 安装前应做好开箱检验的各种准备工作，通知采购人、监理参加，并做好记录

和信息反馈。

6.8 各种设备安装前应做好检查，清理及其他必须进行的工作。

6.9 空调冷凝水管要做闭水试验。

6.10 室内机安装前要检查、较核，安装要牢固、水平、位置标高准确。

6.11 投标人应就其所提供的设备及操作系统对采购人的技术人员、操作人员和维修人员进行培训，培训内容至少应包括基本原理、安全措施、操作和维修保养、排除简单故障等方面。

6.12 在投标文件中应明确培训人数、培训时间、培训内容（含“多联机空调系统及新风系统”用户使用说明书）、培训目的、培训地点等。培训费用应单独报价，并含在投标总价中。

（七）验收要求

7.1 最终验收将在系统安装调试完毕后，按国家标准及招标文件要求或双方经协商认可的标准进行。进行，应交由权威主管部门进行检验，采购人、监理单位等将参加检验。

7.2 当满足以下条件时，采购人才会认为验收合格。

- (1) 安装工作结束；
- (2) 外观检查完成；
- (3) 试运转工作结束；
- (4) 综合效能试验测定，各项指标满足国家标准和设计要求；
- (5) 技术资料、安装和测试资料齐全。
- (6) “多联机空调系统及新风系统”用户使用说明书（含中英文对照）

（八）质量保证期及售后服务

8.1 质量控制主要依据：空调设备的安装及工程施工应按现行的国家颁发的暖通专业有关规范和质量检验评定标准进行施工和技术质量检查。主要规范和质量检验评定标准如下：

- (1) 《通风与空调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
- (2) 《工业金属管道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
- (3) 《采暖与卫生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
- (4) 《工业金属管道工程质量检验评定标准》
- (5) 《建筑设备施工安装通用图集》
- (6) 《建筑设备施工安装图册》

- (7) 《通风与空调工程质量检验评定标准》
- (8) 《建筑安装工程质量检验评定统一标准》
- (9) 《工业设备及管道绝热工程质量检验评定标准》
- (10) 制造商工程技术资料。
- (11) 政府主管部门颁发的有关建筑规程安全质量文件。

8.2 投标人应保证所提供的设备满足安全、可靠运行的要求，并对设备的设计、制造、试验、供货、发运、现场调试等过程全面负责。

8.3 产品的设计制造和试验、验收应遵照有关标准和规范，满足本技术规格及要求。

8.4 安装完成后要求进行单机试运行和全系统运行，要按规范、规程规定进行静态测试和动态测试调整，各种测试数据应符合规定、标准要求。这些测试可以是投标人的技术人员，也可以是买方和/招标人委托的有资格单位的技术人员。

8.5 质量保证期为整个系统设备在买方现场完成安装，开始运行并验收起 36 个月。如由于卖方责任需要更换、修理有缺陷的设备，而使合同设备停运或推迟安装时，保证期应按实际修理或更新所延误的时间做相应的延长。

8.6 质量保证期后，投标人应满足采购人对本设备的技术咨询和零部件有偿供给的要求，而且这些费用是优惠的。投标人应保证对所提供设备所需配件提供至少 15 年的备件和技术支持。

8.7 在保修期内，卖方应保证所提供设备无故障开机运行，如达不到要求，保修期应顺延，并且投标人应赔偿招标人经济损失。对保修期内的维修服务，卖方应在接到买方通知后 4 小时内到达现场，无偿负责设备的调试或更换已损坏的零部件；保修期以后的维修服务，投标人应做到在招标人发出维修通知后 24 小时内到达现场进行设备维修，更换已损坏的零部件。买卖双方将对保修期外服务条款及费用的收取签署保修协议。

8.8 在投标文件中声明其售后服务承诺内容、售后服务方式和能力。如因设备本身原因造成招标人经济损失，投标人应照价赔偿。

8.9 在投标文件中声明够提供的技术支持和技术培训等。

8.10 应在投标文件中声明，如果其在中标后有新产品研制成功并投入使用，则其有义务与招标人商定产品的更新换代问题。并保证在不涉及硬件的情况下，免费为招标人提供升级软件。

8.11 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明示货物技术支持和售后服务的程序、内容及措施等相关内容。包括：

(1) 投标人指定的中标后本项目总负责人姓名、职务和详细联系方法。总负责人全权负责有关工程咨询、签订和执行合同、无条件履行售后服务承诺等事务。

(2) 售后服务代理网点的详细地址、电话、传真。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序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规定
1.	项目名称	广东省公安厅 2021-204 多联机中央空调、新风设备及冷库设备项目
	项目编号	GDGC2103HG08
	资金来源	财政性资金
	预算金额	人民币捌拾陆万叁仟玖佰捌拾元整（¥863980.00）
	最高限价	人民币捌拾陆万叁仟玖佰捌拾元整（¥863980.00）
	公告媒体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广东公采招标有限公司网站(www.gdgongcai.com)。
2.	采购人	名称：广东省公安厅机关政府采购管理办公室； 地址：广州市越秀区黄华路 97 号； 联系人：王小姐； 电话：020-83922779。
3.	采购代理机构	名称：广东公采招标有限公司； 地址：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广州大道北 613 号城光大厦 517 室； 联系人：劳小姐； 电话：020-38083016。
4.	投标人资格条件	<p>(一)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6. 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p>(二) 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p> <p>(三) 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服务投标人，不得参加本采购项目的采购活动。</p>

		<p>(四)投标人没有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相关主体信用记录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p> <p>(五) 已登记报名并购买了招标文件并交纳足额投标保证金或担保函；</p> <p>(六)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p>
5.	项目现场勘察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组织</p> <p>现场考察时间：2021 年 04 月 27 日 09:30-16:30；</p> <p>现场考察地点：广州市广园中路 803 号；</p> <p>现场考察联系人：王小姐；</p> <p>联系电话：020-83922779。</p> <p><input type="checkbox"/>不组织</p>
6.	答疑会	<p><input type="checkbox"/>召开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不召开</p>
7.	联合体投标	<p><input type="checkbox"/>接受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不接受</p>
8.	分包	<p><input type="checkbox"/>接受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未经采购人提前书面允许不接受</p>
9.	支持中小企业发展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p> <p><input type="checkbox"/> 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价格扣除）： 对小型和微型企业或联合体成员均为小微企业的，产品的价格给予 6%~10% 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本项目的扣除比例为：6%。</p>
	支持残疾人福利企业	<p><input type="checkbox"/> 专门面向残疾人福利企业采购项目</p> <p><input type="checkbox"/> 非专门面向残疾人福利企业采购项目（价格扣除）：残疾人福利企业可视同小微企业在价格评审时给予 6%~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本项目的扣除比例为：6%。</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非专门面向残疾人福利企业采购项目（其他优惠）：</p>
	支持监狱企业	<p><input type="checkbox"/> 专门面向监狱企业采购项目</p> <p><input type="checkbox"/> 非专门面向监狱企业采购项目（价格扣除）：监狱企业可视同小微企业在价格评审时给予 6%~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本项目的扣除比例为：6%。</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非专门面向监狱企业采购项目（其他优惠）：</p>
10.	投标人须提供的	详见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其他资料		
11.	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地点	时间：2021 年 04 月 30 日 14 时 30 分（北京时间） 地点：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广州大道北 613 号城光大厦广东公采招标有限公司 515 室
12.	开标时间、地点	时间：2021 年 04 月 30 日 14 时 30 分（北京时间） 地点：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广州大道北 613 号城光大厦广东公采招标有限公司 515 室
13.	投标报价是唯一或固定不变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不是
14.	投标保证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要求提供 本项目投标保证金为人民币壹万柒仟元整（¥17000.00），不高于预算的 2%。 1. 交纳投标保证金的账户：120906376710202； 2.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广州分行天河支行； 3. 收款人：广东公采招标有限公司。 <input type="checkbox"/> 不要求提供
15.	投标有效期	自投标文件截止时间起 90 日（自然日）
16.	投标文件份数	正本 1 份； 副本 5 份； 电子文件 1 份，不可加密。（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PDF,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Word, 可任选, 可选用扫描件形式）
17.	封套上应载明的信息	项目名称：广东省公安厅 2021-204 多联机中央空调、新风设备及冷库设备项目 项目编号：GDGC2103HG08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在 2021 年 04 月 30 日 14 时 30 分之前不得启封。
18.	评标委员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采购人代表参加 1 人，评审专家 4 人。 <input type="checkbox"/> 采购人代表不参加，评审专家 5 人。
19.	评标办法	<input type="checkbox"/> 最低评标价法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综合评分法
20.	采购资金的支付	1. 双方合同签订后 10 个工作日内，甲方首付合同总金额的 30%。乙方按甲方指定的收货地点发货到位并上门安装调试完毕能够投入使用（须经使用单位确认验收合格）后，送甲方内部审计部门或相关

		<p>审计部门进行项目结算审计，出具结算审计意见书后，由乙方向甲方缴交一份金额为结算总额 5%的“见索即付”银行保函（为期 3 年）后 10 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至结算总额。</p> <p>2. 乙方请款时须提供依法纳税的发票，收款方、出具发票方、合同乙方均必须与中标人名称一致。</p> <p>3. 本项目的付款时间是指甲方向政府采购支付部门提出支付申请的时间（不含政府采购支付部门的审查时间和交付时间），在规定时间内提交付款申请即视甲方已履行付款义务，乙方不得以资金支付期限已过为由向甲方索取或要求支付违约金。</p>
21.	招标代理服务费	<p>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进一步放开建设项目专业服务价格的通知》（发改价格〔2015〕299 号）及《政府采购代理机构管理暂行办法》（财库〔2018〕2 号），参照广东省政府采购中心 5 月 1 日起实行的代理服务费费率，以预算金额为计算基数，按 0-100 万元 1.5%的费率计算，约定由中标人在获得《中标通知书》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采购代理服务费人民币壹万贰仟玖佰伍拾玖元柒角（¥12959.70）。</p>

投标人须知正文

(固定条款)

一、总则

1. 定义

- 1.1 “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本次政府采购的采购人名称、地址、电话、联系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2 “采购代理机构”是指集中采购机构和集中采购机构以外的采购代理机构。本次政府采购的采购代理机构名称、地址、电话、联系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3 “投标人”是响应招标文件并且符合招标文件规定资格条件和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 1.4 “投标人”是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 1.5 “评标委员会”是依据《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有关规定组建，依法履行评审采购活动职责的评审成员。
- 1.6 “货物”是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产品等。
- 1.7 “服务”是指除货物和工程以外的其他政府采购对象。
- 1.8 “节能产品”或者“环保产品”是指已获得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的产品。
- 1.9 “进口产品”是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

2. 采购项目预算及最高限价

- 2.1 本项目采购资金已列入政府采购预算，预算金额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2.2 本项目最高限价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 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应当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下列资格条件要求：

3.1.1 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投标人条件：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 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3.1.2 其他特定资格条件。（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2 投标人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得参加投标：

- 3.2.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 3.2.2 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或者存在财政部门认定的其他重大违法记录，以及在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限以内的。
4. 投标费用
- 4.1 投标人应自行承担所有参与投标的相关费用，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5. 授权委托
- 5.1 投标人代表不是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的，应当持有法定代表人的授权委托书，同时提供投标人代表身份证明。
6. 联合体投标
- 6.1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形式参与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6.2 投标人为联合体形式的，应遵守以下规定：
- (1) 联合体各方必须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及分工、合同工作量比例；
- (2) 联合体各方均应当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人基本资格条件；
- (3) 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投标人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投标人确定资质等级；
- (4) 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或与其他投标人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同一项目的采购活动。
7. 项目现场考察及答疑会
- 7.1 本项目是否组织现场考察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7.2 投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时间及地点，对采购项目现场和周围环境进行考察。投标人未在指定时间进行考察的，采购人不再另行组织。
- 7.3 考察现场的费用由投标人自己承担，考察期间所发生的人身伤害及财产损失由投标人自己负责。
- 7.4 采购人不对投标人据此而做出的推论、理解和结论负责。一旦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借口，提出额外补偿，或延长合同期限的要求。
- 7.5 本项目是否召开答疑会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8. 采购进口产品
- 8.1 本项目是否采购进口产品及相关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9. 政策与其他规定
- 9.1 产品属于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范围，必须将是否获得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作为采购产品的资格条件。本项目的详细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9.2 所投货物属于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实施品目清单范围的，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优先采购。
- 9.3 投标人享受支持中小企业发展政策优惠的，可用扣除后的最后报价参与价格比较。

本项目价格扣除比例及相关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9.4 残疾人福利企业、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政策优惠，可用扣除后的最后报价参与价格比较。本项目价格扣除比例及相关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9.5 采购人使用财政性资金采购信息安全产品的，应当采购经国家认证的信息安全产品，应当在采购文件中载明对产品获得信息安全认证的要求，并要求产品投标人提供由中国信息安全认证中心按国家标准认证颁发的有效认证证书。本项目的详细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9.6 其他法律法规强制性规定或扶持政策。本项目的详细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二、招标文件

10. 招标文件的构成

10.1 招标文件各章节的内容如下：

第一章 投标邀请

第二章 项目需求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第四章 评标方法及标准

第五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 10.2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编制投标文件。任何对招标文件的忽略或误解，不能作为投标文件存在缺陷或瑕疵的理由，其风险由投标人承担。

11. 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 11.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澄清或者修改的，应当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15 日前，在原刊登招标公告的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招标文件收受人。

- 11.2 如果澄清或者修改时间距本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间不足 15 日，将相应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澄清或者修改时间具体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1.3 澄清或者修改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所有领取了招标文的潜在投标人均具有约束力。

12. 偏离

- 12.1 本条所称偏离为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的偏离，即不满足或不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

- 12.2 除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外，招标文件中用“拒绝”、“不接受”、“无效”、“不得”、“必须”、“应当”等文字规定或标注“★”符号的条款为实质性要求条款（即重要条款），对其中任何一条的偏离，在评标时将其视为无效投标。

三、投标文件

13. 一般要求

- 13.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以使其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的响应。
- 13.2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及投标人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评标委员会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函电必须使用中文。投标人可以提交其他语言的资料，但应附有中文注释，有差异时以中文为准。
- 13.3 除技术要求另有规定外，本文件所要求使用的计量单位均采用国家法定的度、量、衡标准单位计量。未列明时亦默认为我国法定计量单位。
- 13.4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中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填写。
- 13.5 投标文件应采用书面形式，如无特殊声明，以幅面为 ISO 216（纸张国际化标准尺寸）A4 规格印刷或装订。
- 13.6 投标文件特殊部分需要使用更大幅面的，必须折叠入 A4 幅面内装订提交。
- 13.7 招标文件中要求提供电子版的，必须按要求提供。

14. 投标文件的组成（采购人可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增加★条款）

14.1 投标文件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内容

14.1.1 价格及商务部分：

- (1) 投标函（含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
- (2) 开标一览表；
- (3) 分项价格表；
- (4) 商务条款偏离表；
- (5) 投标人符合投标人资格条件的证明文件；
- (6) 符合政府采购政策的证明材料；
- (7)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要求投标人提交的其他资料；
- (8) 投标人认为需提供的其他资料。

14.1.2 技术部分

- (1) 货物说明一览表、实施方案、技术方案或服务方案；
- (2) 技术条款偏离表；
- (3) 投标人售后服务承诺；
- (4) 用于本项目人员简历表；
- (5) 投标标的物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证明材料；
- (6) 其他资料。

14.2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投标人在投标时提供样品的，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在投标时将其视为无效投标文件。

- (1) 未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提交时间、地点提交的；
- (2) 其他被认定为无效响应的情形。

- 14.3 在投标过程中，投标人根据评标委员会书面形式要求提供的澄清件是投标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 14.4 投标人无论中标与否，其投标文件不予退还。
15. 投标报价
- 15.1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供货及服务要求、责任范围和合同条件以人民币形式进行报价。投标报价应为完税价。
- 15.2 投标人必须按开标一览表和分项价格表的内容和格式要求填写各项货物及服务的分项价格和总价。投标人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文件截止之日前修改开标一览表中的报价的，应同时修改其分项价格表中的报价。
- 15.3 约定由中标人支付采购代理服务费的，报价必须包含采购代理服务费。
- 15.4 投标人对每种货物及服务只允许有一个报价，不接受可变动性报价、赠送及“零”报价，否则，在评标时将其视为无效投标。
- 15.5 项目有特殊要求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6. 投标保证金
- 16.1 本项目是否交纳投标保证金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6.2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交纳投标保证金的，投标人应以支票、汇票、本票或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在本章投标人须知前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保证金（数额采用四舍五入，计算至元）。投标保证金有效期应与本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一致。投标人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拒绝接收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或评标委员会在评标时将其视为无效投标。
- 16.3 联合体投标的，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方或者共同提交投标保证金。以一方名义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 16.4 未中标的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将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 5 个工作日内退还，但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 16.5 中标的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将在政府采购合同签订后 5 个工作日内退还或者转为中标人的履约保证金。
- 16.6 投标人有以下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可以不予退还：
- (1) 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文件；
 - (2) 中标后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17. 投标有效期
- 17.1 投标有效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在此期间投标文件对投标人具法律约束力，以保证采购人有足够的时间完成评标、定标以及签订合同。投标有效期从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之日起计算。投标有效期不足的，在评标时将其视为无效投标。
- 17.2 特殊情况需延长投标有效期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于投标有效期届满之前，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有效期，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要求与投标人的答复均应为

书面形式。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在原投标有效期届满后将不再有效，但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投标人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允许修改或撤回投标文件。

18. 投标文件的签署和规定

18.1 投标人应根据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提交投标文件。纸质文件的正本和副本应装订成册。正本和副本的封面应注明“正本”或“副本”的字样，当正本和副本、电子版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18.2 投标文件应用不褪色的材料打印或书写，并按招标文件要求在签字盖章处盖单位章和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投标文件中的任何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应加盖单位章或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确认。否则，在评标时将其视为无效投标。

19.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9.1 投标文件按正本和副本制作，注明“正本”或“副本”，与电子文件光盘一起放入一个密封包装内，外包装上加贴封条，并在封套的封口处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或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

19.2 投标文件封套或外包装上应载明的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9.3 投标文件如果未按上述规定密封和标记，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当拒绝接收。

19.4 为方便开标唱标，投标人应单独将开标一览表另行封装在一个密封包装内，并标明开标一览表字样，投标时单独提交。

20. 投标文件的递交

20.1 投标文件应在本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密封送到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指定的地点。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收到投标文件后，应当如实记载投标文件的送达时间和密封情况，签收保存，并向投标人出具签收回执。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在开标前开启投标文件。

20.2 逾期送达或者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拒收。

21.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21.1 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书面形式修改、补充或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但应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21.2 修改、补充的内容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修改、补充的投标文件应按本章第 18、19、20 项规定编制、签署、密封、标记和递交，并标明“修改、补充”字样。

21.3 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不得修改、撤销其投标文件。

四、开标和评标

22. 开标

22.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开标时间和开标地点组织公开开标，邀请投标人参加。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参加开标活动。投标人不足 3 家的，

不得开标。

22.2 开标时，公布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名称；由投标人或其推选的代表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经确认无误后，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当众拆封投标文件，宣读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文件的其他主要内容，并记录在案。投标人若有报价和优惠未被唱出，应在开标时及时声明或提请注意，否则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对此不承担任何责任。

22.3 未宣读的投标价格等实质性内容，评标时不予承认。

22.4 投标人代表及有关人员在开标记录上签字确认。

22.5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代表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

23. 资格审查

23.1 公开招标采购项目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合格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得评标。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在资格审查时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 (1) 投标人不具备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人资格条件的；
- (2) 投标人存在失信记录的。

失信记录是指，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相关主体信用记录，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情况。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应当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失信情况查询方式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3.2 已经进行资格预审的，可以不再对投标人资格进行审查，资格预审合格的投标人在评审阶段资格发生变化的，应当通知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

24. 评标委员会

24.1 评标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和采购人代表组成。

25. 评标方法和标准

25.1 本项目评标方法和标准见招标文件第三章。

26. 评标程序

26.1 符合性审查。

26.1.1 评标委员会应当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26.1.2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在符合性审查时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 (1) 投标文件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密封、签署、盖章的；

- (2) 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 (3) 不满足本招标文件中标注“★”的实质性条款要求的；
- (4) 投标有效期不足的；
- (5)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6) 不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的。

26.2 核价原则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 (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上述规定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26.3 投标文件澄清

26.3.1 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26.3.2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6.3.3 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

26.3.4 有效的书面澄清材料，是投标文件的补充材料，成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6.4 同品牌多家投标人处理原则

26.4.1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投标无效。

26.4.2 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26.4.3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根据采购项目技术构成、产品价格比重等合理确定核心产品，核心产品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前两款规定处理。

26.5 比较与评价

26.5.1 评标委员会应当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

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26.5.2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26.6 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

26.6.1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评标结果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26.6.2 采用综合评分法的，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27. 确定中标投标人

27.1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评标结束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

27.2 采购人应当在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方式确定中标人。

27.3 采购人自行组织招标的，应当在评标结束后 5 个工作日内确定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方式确定中标人。

28. 废标

28.1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招标采购单位应予废标，并将废标理由通知所有投标人：

- (1) 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性响应的投标人不足 3 家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29. 保密

29.1 评标委员会成员以及与评标工作有关的人员不得泄露评标情况以及评标过程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

30. 禁止行为

30.1 投标人不得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不得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不得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采购工作。投标人违反政府采购法律法规相关规定的，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30.2 投标人应当遵循公平竞争的原则，不得恶意串通，不得妨碍其他投标人的竞争行为，不得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 (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五、中标信息公告与签订合同

31. 中标信息公告

31.1 中标人确定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将中标结果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公告媒体上公布。

31.2 招标文件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但中标结果公告前招标文件已公告的，不再重复公告。

32. 中标通知

32.1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发布中标公告的同时，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中标通知书发出后，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得放弃中标。

33. 履约保证金

33.1 本项目是否缴纳履约保证金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3.2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交纳履约保证金的，中标人在签订采购合同前，向采购人提交履约保证金。联合体成交的，履约保证金以联合体各方或联合体中牵头人的名义提交。

34. 签订合同

34.1 招标文件和中标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均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依据。

34.2 中标投标人应当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34.3 采购人不得向中标投标人提出超出招标文件以外的任何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中标投标人订立背离招标文件确定的合同文本以及采购标的、规格型号、采购金额、采购数量、技术和服务要求等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34.4 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本项目政府采购合同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六、其他规定

35. 招标代理服务费。

中标人是否交纳投招标代理服务费及相关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6. 询问、质疑、投诉

36.1 投标人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

- 36.2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招标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 36.3 投标人提出质疑的，应提供质疑书原件。
- 36.4 质疑书应当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投标代表签字并加盖投标人单位章，质疑书由授权的投标代表签字的应附投标人法定代表人委托授权书。
- 36.5 投标人对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期限作出答复的，可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按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定及程序，向财政部提出投诉。
37. 发生下列情况之一，投标人将被列入不良记录名单，在 1~3 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并予以公告：
- (1) 开标后在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回其投标；
 - (2) 中标后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 (3) 中标后未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政府采购合同，或者与采购人另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的；
 - (4) 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采购招标机构同意，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
 - (5) 拒绝履行合同义务的；
 - (6) 《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和 《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七十二条规定的其他情形；
 - (7) 其他违反法律法规相关规定的情形。
38. 其他规定。
- 38.1 投标文件的其他规定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9. 未尽事宜
- 39.1 其他未尽事宜按政府采购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
40. 文件解释权
- 40.1 本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归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所有。

附件：询问函、质疑函格式

说明：本部分格式为投标人提交询问函、质疑函时使用，不属于投标文件格式的组成部分。

1. 询问函格式

询问函

广东公采招标有限公司：

我单位已报名并准备参与（项目名称：）（项目编号：）的采购活动，现有以下几个内容（或条款）存在疑问（或无法理解），特提出询问。

- 一、_____（事项一）
 - (1) _____（问题或条款内容）
 - (2) _____（说明疑问或无法理解原因）
 - (3) _____（建议）
- 二、_____（事项二）
-

随附相关证明材料如下：（目录）。

询问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地址/邮编：

电话/传真：

电子邮箱：

日期： 年 月 日

2. 质疑函格式

质疑函范本

一、质疑投标人基本信息

质疑投标人： _____
地址： _____ 邮编： _____
联系人：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授权代表：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地址： _____ 邮编： _____
电子邮箱： _____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_____
质疑项目的编号： _____ 包号： _____
采购人名称： _____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 _____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 1： _____
事实依据： _____

法律依据： _____

质疑事项 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_____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地址/邮编：
电话/传真：
日期： 年 月 日

随附相关证明材料如下：

序号	证明材料名称	证明材料来源	证明对象
1			
2			
.....			

1. 相关说明

- 1) 投标人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 2) 质疑投标人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投标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 3) 质疑投标人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 4) 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 5) 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 6) 质疑投标人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个人名章，并加盖公章。
- 7) 投标人应在提交的证明材料中对质疑点的内容作出相应的标识或以醒目的方式标明。

第四章 评标办法及标准

一、评标委员会

1. 本次招标依法组建评标委员会。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从专家库随机抽取的专家组成，如采购人不派代表评审，则评标委员会全部由专家组成。评标委员会将本着公平、公正、科学、择优的原则，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设定的程序和规则推荐评审结果，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非法干预或者影响评标过程和结果。
2. 评标委员会成员发现本人与参加采购活动的投标人有利害关系之一的，应当主动提出回避。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发现评标委员会成员与参加采购活动的投标人利害关系之一的，应当要求其回避：
 - (1) 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与投标人存在劳动关系，或者担任过投标人的董事、监事，或者是投标人的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 (2) 与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 (3) 任职单位与采购人或参加该采购项目投标人存在行政隶属关系；
 - (4) 曾经参加过该采购项目的进口产品或采购文件、采购需求、采购方式的论证和咨询服务工作；
 - (5) 是参加该采购项目投标人的上级主管部门、控股或参股单位的工作人员，或与该投标人存在其他经济利益关系；
 - (6) 评标委员会成员之间具有配偶、近亲属关系；
 - (7) 同一单位的评审专家在同一项目评标委员会成员中超过一名；
 - (8) 法律、法规、规章规定应当回避以及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3. 评标委员会判断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合格性和响应情况，仅依据投标人所提交一切文件的真实表述，不受与本项目无直接关联的外部信息、传言而影响自身的专业判断。
4. 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并对评价意见承担个人责任。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二、资格审查表

序号	评审内容
1.	提供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或执业许可证复印件,如投标人为自然人的提供自然人身份证明复印件;如国家另有规定的,则从其规定。(分支机构投标,须取得具有法人资格的总公司(总所)出具给分支机构的授权书,并提供总公司(总所)和分支机构的营业执照(执业许可证)复印件。已由总公司(总所)授权的,总公司(总所)取得的相关资质证书对分支机构有效,法律法规或者行业另有规定的除外。)
2.	提供 2019 年度的财务状况报告复印件或 2020 年至今任意 1 个月的财务状况报告复印件,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材料复印件。
3.	2020 年至今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的相关证明材料或依法免税证明复印件。
4.	2020 年至今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或依法可不缴纳社会保障资金证明复印件。
5.	投标截止日前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且不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提供网页截图)
6.	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提供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www.gsxt.gov.cn 查询结果股东及出资信息、主要人员信息部分的截图作为证明材料或者提供书面声明函,书面声明函格式自拟)。
7.	为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该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提供声明函)
8.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声明函》。
9.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函》
10.	已向采购代理机构报名并成功购买本项目招标文件并交纳足额投标保证金或担保函。
11.	投标人为独立法人或组织,非联合体。(提供声明函)

备注:

1、资格审查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负责。

三、符合性审查表

序号	评审内容
1.	《投标函》；
2.	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密封、签署和盖章的；
3.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授权委托书；
4.	投标报价唯一且无备选方案，未超过最高限价；
5.	投标文件完全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条款（即标注★号条款）无负偏离的；
6.	投标文件没有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无效投标条款的；
7.	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不属于投标无效的。

备注：

1. 由评标委员会负责，相关要求详见投标人须知 26.1。
2. 投标文件中需要签名或盖章的部分，必须由招标文件指定的相应人员签名或盖章。签章的缺失，将直接导致投标文件无效，使投标人失去投标资格。

四、采用综合评分法

(一) 评分因素及分值

评分项目	商务部分	技术部分	价格部分
权重	15%	55%	30%

评标总得分= $F1 \times A1 + F2 \times A2 + \dots + Fn \times An$

$F1$ 、 $F2$ 、 \dots 、 Fn 分别为各项评分因素的得分；

$A1$ 、 $A2$ 、 \dots 、 An 分别为各项评分因素所占的权重 ($A1+A2+\dots+An=1$)

根据上述技术、商务及价格综合评价的权重分配计算进入详细评审的各投标人的综合得分。

即评标总得分=商务评分 \times 15%+技术评分 \times 55%+价格评分 \times 30%（评标得分分值按四舍五入原则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二) 商务评审表

商务评审表

序号	商务评审内容	评分细则	分值
1.	同类项目经验	2018 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以来投标人提供的同类项目经验，每提供一个得 5 分，最高得 40 分。（须提供加盖公章的合同复印件，未提供的得 0 分）	40
2.	售后服务及培训	根据投标人针对本的售后服务及培训方案的详细程度，合理性及可行性进行评审。售后服务方案须包含投标人在项目所在具有稳定的售后技术服务团队（以本公司近半年内社保证明材料为准）：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方案详细合理，可行性高的，得 50 分；● 方案比较详细，合理，具有一定的可行性，得 20 分；● 方案不合理或未提供的，得 0 分。	50
3.	工期承诺	投标人承诺项目的空调设备在签订合同之日起 30 日内送达至采购人指定供货点，并完成安装调试的，得 10 分，否则不得分。	10
小计			100

(三) 技术评审表

技术评审表

序号	技术评审内容	评分细则	分值
1.	技术参数指标响应程度	<p>依据投标人对投标产品详细的技术响应和产品资质响应,根据产品技术响应表和资质响应表审查相关的证明文件,完全满足得满分。其中带▲的指标每项不满足扣除 10 分,其它指标每项不满足扣 5 分,扣完为止。</p> <p>(须提供加盖制造商公章的产品画册资料或加盖制造商公章的技术参数清单,条款另有要求的以条款要求的为准。且还须同时提供由供应商承诺所交付货物产品符合技术参数的承诺函,未提供的得 0 分)</p>	50
2.	项目组织、实施方案	<p>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的各项详细方案(包括但不限于交货,安装,验收,调试,项目全套图纸(系统图、平面布置图等),系统的节能改造设计方案)的详细程度,合理可行性等各方面进行评审:</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方案非常详细,合理可行性高,图纸清晰完善的,得 30 分; ● 方案较详细,合理可行性较高,图纸较清晰完善的,得 10 分; ● 方案不合理的,图纸不完善或未提供方案或未提供图纸的,得 0 分。 	30

序号	技术评审内容	评分细则	分值
3.	投标产品整体性能及质量评价	<p>对投标人投标产品的整体性能先进性和质量稳定性、质量保证措施，特别是设备品牌、选型配置、技术的先进性、稳定性等进行评审：</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所投产品整体性能先进，质量稳定，质量保证措施详细合理，项目针对性和可行性强的，得 10 分； ● 所投产品整体性能较先进，质量较稳定，质量保证措施合理，具有一定的项目针对性和可行性的，得 5 分； ● 所投产品整体性能不先进，质量不稳定，质量保证措施不合理或未提供的，得 0 分。 	10
4.	应急处理预案	<p>根据投标人提供突发事件应急处理预案的科学性、合理性、可操作性等进行综合评分，横向比较：</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预案详细合理，具有完整性、可行性高的，得 10 分； ● 预案比较详细，具有一定的可行性，得 5 分； ● 预案不合理或未提供的，得 0 分。 	10
小计			100

备注：

1. 评审因素表由各单位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制定；
2. 评审因素的设定应当与投标人所提供货物服务的质量相关，包括投标报价、技术或者服务水平、履约能力、售后服务等。资格条件不得作为评审因素。评审因素应当细化和量化，且与相应的商务条件和采购需求对应。商务条件和采购需求指标有区间规定的，评审因素应当量化到相应区间，并设置各区间对应的不同分值；
3. 货物项目的价格分值占总分值的比重不得低于 30%；服务项目的价格分值占总分值的比重不得低于 10%。执行国家统一定价标准和采用固定价格采购的项目，其价格不列为评审因素；
4. 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

（四）价格评审表

价格评审表

评审项目	分值	评分标准
投标报价	100	评标价=投标报价×（1-价格扣除率）。
		评标基准价=全部投标人有效评标价中的最小值。
		价格分=(评标基准价÷评标价)×价格分值。

五、价格分

1. 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原则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通过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且价格最低的评标价（指修正及价格扣除后报价，下同）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text{各投标人价格评分} = (\text{评标基准价} / \text{评标价}) \times \text{价格权重} \times 100;$$

2. 核价原则详见投标人须知 26.2;

3. 价格扣除原则：

序号	情形	价格扣除率	计算公式
1.	非联合体投标人（投标人须为小型、微型企业，残疾人福利企业或监狱企业均视同小微企业）	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扣除 6%	评标价=投标报价×（1-价格扣除率）

六、价格扣除

（一）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价格扣除

1、根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印发的《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2、《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所称中小企业（含中型、小型、微型企业，下同）应当同时符合以下条件：

（1）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2）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中小企业制造的货物；

（3）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投标人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3、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应当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响应投标人提供的货物只有部分为小型或微型企业制造的，不享受价格扣除。

4、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5、监狱企业产品价格扣除

（1）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

（2）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

（3）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否则不予认可。

5、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价格扣除

（1）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

（2）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印发的《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该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一旦中标将在中标公告中公告其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响应投标人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与事实不符的，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二）响应投标人同时为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任两种或以上情况的，评审中只享受一次价格扣除，不重复进行价格扣除。

（三）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价格扣除

1、拟采购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规定必须强制采购的，实行强制采购。

2、本次采购产品在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等部门最新发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或《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清单范围内优先采购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类别，对于具有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

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的，对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的价格分别给予 1% 的价格扣除。

3、属于品目清单范围内的节能或环境标志产品，应当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单位的公章。

七、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

评标委员会将商务、技术、价格各项得分相加按四舍五入原则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将综合评分按由高到低顺序排列。综合评分相同的，按评标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综合评分相同，且评标价相同的，按技术评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综合评分相同，且评标价和技术评分均相同的，名次由评标委员会抽签决定。评标委员会按上述排列向采购人推荐第 1 至第 2 名为中标候选人。

八、定标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评标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抵采购人，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只需要 1 名中标人的项目，第一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或被依法认定中标无效的，采购人可以按顺序选择第二中标候选人，中标候选人如出现完全并列的，采购人可按招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方式从中指定中标人。

第五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广东省公安厅机关政府采购管理办公室
广东省公安厅 2021-204 多联机中央空调、新风设备
及冷库设备项目
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_____

甲 方：_____（采购人名称）

乙 方：_____（投标人名称）

注：本合同为暂定文本，可在取得甲方同意后根据项目的具体要求进行修订。

合同通用条款

甲 方（采购人）： 执行单位：

电 话：

传 真：

住 所：

乙 方（中标人）：

电 话：

传 真： 住 所：

根据 广东省公安厅 2021-204 多联机中央空调、新风设备及冷库设备项目（项目编号：GDGC2103HG08）的采购结果，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规定，经双方协商，本着平等互利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如下。

一、货物内容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规格型号、配置（性能参数）	产地	数量	单价（元）	金额（元）
1						
2						
3						
合计总额：***万元整（¥***.00 元）人民币						

合同总额包括乙方设计、研发、安装、随机零配件、标配工具、运输保险、调试、培训、质保期服务、各项税费及合同实施过程中不可预见费用等。

二、交货期

自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30 日内送达至甲方指定供货点，并完成安装调试。

项目地点：广州市广园中路 803 号。

三、付款条件和付款方式

1. 双方合同签订后 10 个工作日内，甲方首付合同总金额的 30%。乙方按甲方指定的收货地点发货到位并上门安装调试完毕能够投入使用（须经使用单位确认验收合格）后，送甲方内部审计部门或相关审计部门进行项目结算审计，出具结算审计意见书后，由乙方向甲方缴交一份金额为结算总额 5% 的“见索即付”银行保函（为期 3 年）后 10

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至结算总额。

2. 乙方请款时须提供依法纳税的发票，收款方、出具发票方、合同乙方均必须与乙方名称一致。

3. 本项目的付款时间是指甲方向政府采购支付部门提出支付申请的时间（不含政府采购支付部门的审查时间和交付时间），在规定时间内提交付款申请即视甲方已履行付款义务，乙方不得以资金支付期限已过为由向甲方索取或要求支付违约金。

四、包装和发运

1. 由乙方负责按国家相关标准进行货物包装且包装必须为制造商原厂包装，设备的包装均应有良好的防湿、防锈、防潮、防雨、防腐及防碰撞的措施。凡由于包装不良造成的损失和由此产生的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2. 在交货时要随附货物清单，包括：原厂技术参数证明、使用操作说明书、维护常识、故障紧急处理方法等重要资料（所有资料均使用中文说明）。

3. 货物在项目现场的保管由乙方负责，直至项目安装、验收完毕。货物在安装调试验收合格前所发生的保管费用由乙方承担，包含在投标总价内。

4. 乙方负责所有货物货到现场的保险；全部运输，包括装卸车、货物现场的卸货（由甲方指定卸货地点）等费用计入投标总价内。

5. 货物在安装调试验收合格前的保险由乙方负责，乙方负责其拟派本项目的现场技术服务人员的人身意外保险。

6. 本项目设备安装过程中涉及的所有相关的配件、管线等材料的费用包含在投标总价内，投标人如获中标资格，不得再行收取额外费用。

五、开箱检验

1. 乙方须提前 1 个工作日上报甲方、监理设备到货。

2. 甲方、监理有权开箱检查核对设备部件型号、规格、数量，如有不符，可拒收。

六、设备安装、调试、培训要求

1. 本项目为甲方装修工程配套设备项目，乙方需配合甲方施工进度和安装要求进行供货和安装。乙方应按甲方通知的日期到现场进行安装、调试，投标书中应提供详细的施工组织设计文本。合同签订后投标人应指定负责本工程的项目代表，负责协调卖方在工程全过程的各项工作，如图纸确认、包装、发运、现场安装、调试验收等。

2. 乙方应于合同签订后 7 日内完成深化设计。安装开始前，所有有关图纸及技术协议必须提供完整，并经甲方确认。机组的安装应严格按批准的图纸进行施工。如有疑问

或变更，须经甲方同意。

3. 乙方派出的技术人员应自备在安装调试过程中所需的特殊工具、润滑剂、易损件和专用仪器仪表等。

4. 安装工程的安全技术、环境保护等应按国家及广州市有关现行规定及甲方、监理的要求执行。乙方须服从甲方、监理等有关方面的指挥监督。

5. 安装过程中应严格执行安全保护及消防安全的有关规定。充分考虑到施工及使用人员的安全因素，预防各种意外事故发生。应避免出现尖锐顶角、毛刺、开口等问题。材料应具有阻燃性能、低烟无毒。

6. 安装所使用的各种主要材料、设备、成品或半成品应有出厂合格证或质量鉴定文件；如为进口产品，还应提供报关、清关资料和高检证明文件、原产地证明。

7. 安装前应做好开箱检验的各种准备工作，通知甲方、监理参加，并做好记录和信息反馈。

8. 各种设备安装前应做好检查，清理及其他必须进行的工作。

9. 空调冷凝水管要做闭水试验。

10. 室内机安装前要检查、较核，安装要牢固、水平、位置标高准确。

11. 投标人应就其所提供的设备及操作系统对甲方的技术人员、操作人员和维修人员进行培训，培训内容至少应包括基本原理、安全措施、操作和维修保养、排除简单故障等方面。

12. 在投标文件中应明确培训人数、培训时间、培训内容（含“多联机空调系统及新风系统”用户使用说明书）、培训目的、培训地点等。培训费用应单独报价，并含在投标总价中。

七、验收要求

1. 最终验收将在系统安装调试完毕后，按国家标准及招标文件要求或双方经协商认可的标准进行。进行，应交由权威主管部门进行检验，甲方、监理单位等将参加检验。

2. 当满足以下条件时，甲方才会认为验收合格。

- (7) 安装工作结束；
- (8) 外观检查完成；
- (9) 试运转工作结束；
- (10) 综合效能试验测定，各项指标满足国家标准和设计要求；
- (11) 技术资料、安装和测试资料齐全。
- (12) “多联机空调系统及新风系统”用户使用说明书（含中英文对照）

八、质量保证期及售后服务

1. 质量控制主要依据：空调设备的安装及工程施工应按现行的国家颁发的暖通专业有关规范和质量检验评定标准进行施工和技术质量检查。主要规范和质量检验评定标准如下：

- (12) 《通风与空调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
- (13) 《工业金属管道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
- (14) 《采暖与卫生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
- (15) 《工业金属管道工程质量检验评定标准》
- (16) 《建筑设备施工安装通用图集》
- (17) 《建筑设备施工安装图册》
- (18) 《通风与空调工程质量检验评定标准》
- (19) 《建筑安装工程质量检验评定统一标准》
- (20) 《工业设备及管道绝热工程质量检验评定标准》
- (21) 设计图纸技术要求。
- (22) 制造商工程技术资料。
- (23) 政府主管部门颁发的有关建筑规程安全质量文件。

2. 投标人应保证所提供的设备满足安全、可靠运行的要求，并对设备的设计、制造、试验、供货、发运、现场调试等过程全面负责。

3. 产品的设计制造和试验、验收应遵照有关标准和规范，满足本技术规格及要求。

4. 安装完成后要求进行单机试运行和全系统运行，要按规范、规程规定进行静态测试和动态测试调整，各种测试数据应符合规定、标准要求。这些测试可以是投标人的技术人员，也可以是买方和/甲方委托的有资格单位的技术人员。

5. 质量保证期为整个系统设备在买方现场完成安装，开始运行并验收起 36 个月，如由于卖方责任需要更换、修理有缺陷的设备，而使合同设备停运或推迟安装时，保证期应按实际修理或更新所延误的时间做相应的延长。

6. 质量保证期后，投标人应满足甲方对本设备的技术咨询和零部件有偿供给的要求，而且这些费用是优惠的。投标人应保证对所提供设备所需配件提供至少 15 年的备件和技术支持。

7. 在保修期内，卖方应保证所提供设备无故障开机运行，如达不到要求，保修期应顺延，并且投标人应赔偿甲方经济损失。对保修期内的维修服务，卖方应在接到买方通知后 4 小时内到达现场，无偿负责设备的调试或更换已损坏的零部件；保修期以后的维

维修服务，投标人应做到在甲方发出维修通知后 24 小时内到达现场进行设备维修，更换已损坏的零部件。买卖双方将对保修期外服务条款及费用的收取签署保修协议。

8. 在投标文件中声明其售后服务承诺内容、售后服务方式和能力。如因设备本身原因造成甲方经济损失，投标人应照价赔偿。

9. 在投标文件中声明够提供的技术支持和技术培训等。

10. 应在投标文件中声明，如果其在中标后有新产品研制成功并投入使用，则其有义务与甲方商定产品的更新换代问题。并保证在不涉及硬件的情况下，免费为甲方提供升级软件。

11. 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明示货物技术支持和售后服务的程序、内容及措施等相关内容。包括：

(1) 投标人指定的中标后本项目总负责人姓名、职务和详细联系方法。总负责人全权负责有关工程咨询、签订和执行合同、无条件履行售后服务承诺等事务。

(2) 售后服务代理网点的详细地址、电话、传真。

九、知识产权归属

乙方应保证本项目的投标技术、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他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因第三方提出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他知识产权的侵权之诉，则一切法律责任由乙方承担。

十、保密

(一) 项目实施过程中至乙方正式向甲方交付技术文档资料时止，乙方必须采取措施对本项目实施过程中的数据、源代码、技术文档等资料保密，否则，由于乙方过错导致的上述资料泄密的，乙方必须承担一切责任。项目完成后，甲、乙双方均有责任对本项目的技术保密承担责任。

(二) 未经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为本合同提供的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模型、样品或资料提供给与本合同无关的任何第三方，不得将其用于履行本合同之外的其它用途。即使向与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范围。

(三) 除了合同本身之外，上款所列举的任何物件均是甲方的财产。如果甲方有要求，乙方在完成合同后应将这些物件及全部复制件还给甲方。

十一、违约责任与赔偿损失

(一) 乙方提供的服务不符合采购文件、投标文件或本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并且乙方须向甲方支付本合同总价 5%的违约金。

(二) 乙方未能按本合同规定的交货时间交付货物的/提供服务,从逾期之日起每日按本合同总价 3‰的数额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逾期 15 天以上(含 15 天)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并且给甲方造成的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赔偿责任。

(三)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接受服务,到期拒付服务款项的,甲方向乙方偿付本合同总价 5%的违约金。甲方逾期付款,则每日按本合同总价的 3‰向乙方偿付违约金。

(四) 其它违约责任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处理。

十二、争端的解决

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如双方不能通过友好协商解决,甲、乙双方一致同意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三、不可抗力

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 1 日内向对方通报,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的不可抗力证明或双方谅解确认后,允许延期履行或修订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十四、税费

在中国境内、外发生的与本合同执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十五、其它

(一) 本合同所有附件、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均为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二) 在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所有经双方签署确认的文件(包括会议纪要、补充协议、往来信函)即成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三) 如一方地址、电话、传真号码有变更,应在变更当日书面通知对方,否则,应承担相应责任。

(四) 除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项下的义务。

十六、合同生效

(一) 合同自甲乙双方代表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二) 合同壹式__份,其中甲乙双方各执__份,采购代理机构执壹份,政府采购

监督管理部门_ 份。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代表：

代表：

签定地点：

开户名称：

银行账号：

开户银行：

签定日期： 年 月 日

签定日期： 年 月 日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文件内容总表

包装	投标文件内容	正本	副本
投标文件 密封包装	1、投标文件外包装封条		
	投标文件装订成册 2、投标文件封面 3、目录 （一）资格文件 4、《资格审查自查表》 5、资格文件 （二）符合性文件 6、《符合性审查自查表》 7、符合性文件 （三）商务文件 8、《商务评审自查表》 9、商务文件 （四）技术文件 10、《技术评审自查表》 11、技术文件 （五）报价文件 12、《开标一览表》 13、扣除率证明文件	1	5
	（六）电子文件光盘 14、电子文件光盘	1	
开标信封	（七）开标信封 15、《开标一览表》 16、《投标保证金交纳凭证》/《采购担保函》 17、《中小企业声明函（可选）》	1	

投标文件

(外包装封条/正本/副本)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投标人名称：_____（盖章）

日期：_____

开标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____:____前不得启封

投标文件目录

一、资格文件

1、资格审查自查表

2、.....

3、.....

.....

二、符合性文件

三、商务文件

四、技术文件

五、报价文件

六、电子文件光盘

备注：目录格式自拟

(一)、资格文件

资格审查自查表

序号	评审内容	符合	页码
1.	提供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或执业许可证复印件，如投标人为自然人的提供自然人身份证明复印件；如国家另有规定的，则从其规定。（分支机构投标，须取得具有法人资格的总公司（总所）出具给分支机构的授权书，并提供总公司（总所）和分支机构的营业执照（执业许可证）复印件。已由总公司（总所）授权的，总公司（总所）取得的相关资质证书对分支机构有效，法律法规或者行业另有规定的除外。）	<input type="checkbox"/>	
2.	提供 2019 年度的财务状况报告复印件或 2020 年至今任意 1 个月的财务状况报告复印件，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材料复印件。	<input type="checkbox"/>	
3.	2020 年至今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的相关证明材料或依法免税证明复印件。	<input type="checkbox"/>	
4.	2020 年至今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或依法可不缴纳社会保障资金证明复印件。	<input type="checkbox"/>	
5.	投标截止日前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且不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提供网页截图）	<input type="checkbox"/>	
6.	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提供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www.gsxt.gov.cn 查询结果股东及出资信息、主要人员信息部分的截图作为证明材料或者提供书面声明函，书面声明函格式自拟）。	<input type="checkbox"/>	

序号	评审内容	符合	页码
7.	为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该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提供声明函）	<input type="checkbox"/>	
8.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声明函》。	<input type="checkbox"/>	
9.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函》	<input type="checkbox"/>	
10.	已向采购代理机构报名并成功购买本项目招标文件并交纳足额投标保证金或担保函。	<input type="checkbox"/>	
11.	投标人为独立法人或组织，非联合体。（提供声明函）	<input type="checkbox"/>	

备注：资格审查由采购代理机构负责。以上材料将作为投标人合格性和有效性审核的重要内容之一，投标人必须严格按照其内容及序列要求在投标文件中对应如实提供，缺漏和不符合项将会直接导致无效投标！符合项目在对应的打“√”。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声明函

致广东省公安厅机关政府采购管理办公室、广东公采招标有限公司：

投标人名称自愿参与 广东省公安厅 2021-204 多联机中央空调、新风设备及冷库设备项目（项目编号：GDGC2103HG08）的投标活动。我公司及项目组成员具备履行合同项目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愿意对本项目的投标及合同的履行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特此声明。

投标人名称（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名）：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函

致广东省公安厅机关政府采购管理办公室、广东公采招标有限公司：

关于贵方____年____月____日发布的广东省公安厅 2021-204 多联机中央空调、新风设备及冷库设备项目（项目编号：GDGC2103HG08）的招标公告，本公司愿意参加投标，提供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货物及服务。并郑重声明：我方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符合《政府采购法》规定的投标人资格条件。我方对此声明负全部法律责任。

投标人名称（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名）：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主要股东或出资人信息

序号	名称 (姓名)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身份证号)	出资方式	出资金额 (万元)	占全部股 份比例	备注

我方承诺，以上信息真实可靠；如填报的股东出资额、出资比例等与实际不符，视为放弃中标资格。

- 注：1. 主要股东或出资人为法人的，填写法人全称及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尚未办理三证合一的填写组织机构代码）；为自然人的，填写自然人姓名和身份证号。
2. 出资方式填写货币、实物、工艺产权和非专利技术、土地使用权等。
3. 投标人应按照占全部股份比例从大到小依次逐个股东填写，股东数量多于 10 个的填写前 10 名，不足 10 个的全部填写。

投标人名称（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名）：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未参与本采购项目的整体设计、规范编制等服务的书面声明函

致广东省公安厅机关政府采购管理办公室、广东公采招标有限公司：

（投标人全称）参加贵方组织的（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的公开招标采购活动，作如下承诺：

本投标人未参与本采购项目的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满足参与此次招标的投标人条件。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特此声明。

投标人名称（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名）：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投标保证金交纳凭证

致广东省公安厅机关政府采购管理办公室、广东公采招标有限公司：

（投标人全称）参加贵方组织的（项目名称）（项目编号：）的公开招标采购活动。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已通过（现金、转帐、银行汇款、现金支票、银行汇票、银行保函等）形式交纳人民币（大写）元整（¥.00）的投标保证金。

投标人名称：_____

投标人开户银行：_____

投标人银行帐号：_____

备注：

- (1) 上述要素供银行转账及银行汇款方式填写，其他形式可不填。其他方式以现场递交为依据；
- (2) 上述要素的填写必须与银行转账或银行汇款凭证的要素一致，广东公采招标有限公司依据此凭证信息退还投标保证金；
- (3) 广东公采招标有限公司在参加通知书发出后五个工作日内凭投标人归还的投标保证金收据退还未获中标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采购合同签订后五个工作日内退还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
- (4) 此表是投标文件的必要部分，按招标文件的要求，还需与其它相关文件一起装订在报价信封中。

投标人名称（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联系人姓名及电话：_____

日期：_____年__月__日

附：

粘贴转帐或汇款的银行凭证复印件/其他递交方式的现场凭据复印件

采购担保函（适用于以担保方式交纳保证金）

编号：

致广东省公安厅机关政府采购管理办公室、广东公采招标有限公司：

鉴于_____（以下简称“投标人”）拟参加“（项目名称）”（项目编号：_____）（以下简称“本项目”）的公开招标，根据本项目招标文件，投标人参加投标时应向你方交纳投标保证金，且可以担保函的形式交纳投标保证金。应投标人的申请，我方以保证的方式向你方提供如下投标保证金担保：

一、保证责任的情形及保证金额

（一）在投标人出现下列情形之一时，我方承担保证责任：

1. 中标后投标人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
2. 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人应当缴纳保证金的其他情形。

（二）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最高金额为人民币_____元整（大写），即本项目的投标保证金金额。

二、保证的方式及保证期间

我方保证的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我方的保证期间为：自本保函生效之日起_____个月止。（必须包含本项目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日起的响应有效期，即不得少于_____天）

三、承担保证责任的程序

（一）你方要求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应在本保函保证期间内向我方发出书面索赔通知。索赔通知应写明要求索赔的金额，支付款项应到达的账号，并附有证明投标人发生我方应承担保证责任情形的事实材料。

（二）我方在收到索赔通知及相关证明材料后，在___个工作日内进行审查，符合应承担保证责任情形的，我方应按照你方的要求代投标人向你方支付投标保证金。

四、保证责任的终止

（一）保证期间届满你方未向我方书面主张保证责任的，自保证期间届满次日起，我方保证责任自动终止。

（二）我方按照本保函向你方履行了保证责任后，自我方向你方支付款项（支付

款项从我方账户划出)之日起,保证责任终止。

(三)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出现我方保证责任终止的其它情形的,我方在本保函项下的保证责任亦终止。

五、免责条款

(一)依照法律规定或你方与投标人的另行约定,全部或者部分免除投标人投标保证金义务时,我方亦免除相应的保证责任。

(二)因你方原因致使投标人发生本保函第一条第(一)款约定情形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三)因不可抗力造成投标人发生本保函第一条约定情形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四)你方或其他有权机关对招标文件进行任何澄清或修改,加重我方保证责任的,我方对加重部分不承担保证责任,但该澄清或修改经我方事先书面同意的除外。

六、争议的解决

因本保函发生的纠纷,由你我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程序解决,诉讼管辖地法院为_____人民法院。

七、保函的生效

本保函自我方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保证人: (公章)
_____年___月___日

非联合体声明函

致广东省公安厅机关政府采购管理办公室、广东公采招标有限公司：

我公司参加本次（项目名称）（项目编号：）的公开招标，保证并以非联合体参加本项目，将由本公司独立承担。

特此声明！

投标人名称（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名）：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二)、符合性文件

符合性审查自查表

序号	符合性审查内容	审查标准	符合	页码
1.	《投标函》原件	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文件填写、签署、盖公章。	<input type="checkbox"/>	
2.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	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文件签署、盖公章。	<input type="checkbox"/>	
3.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是固定价、唯一值，未超过最高限价或处于有效报价区间。	<input type="checkbox"/>	
		投标报价无错漏项或有错漏项被评标委员会认定不影响合同实施。	<input type="checkbox"/>	
		招标文件不接受提交备选方案。	<input type="checkbox"/>	
4.	实质性条款	投标文件完全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条款（即标注★号条款）无负偏离的。		
5.	投标文件的完整性	投标文件完整且编排有序，投标内容基本完整，无重大错漏，并按要求密封、签署、盖公章。	<input type="checkbox"/>	
6.	投标有效期	自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起 90 日（自然日）	<input type="checkbox"/>	
7.	其它	投标文件未附带采购人无法接受条件	<input type="checkbox"/>	
8.	《开票资料说明函》	（可选）	<input type="checkbox"/>	

备注：

1. 由评标委员会负责，相关要求详见投标人须知 26.1。
2. 除招标文件有特殊规定外，投标文件**正本所有部分均须加盖投标人公章**。投标文件中需要签名或盖章的部分，必须由招标文件指定的相应人员签名或盖章。签章的缺失，将直接导致投标文件无效，使投标人失去投标资格。
3. 符合项目在对应的□打“√”。

投标函

致广东省公安厅机关政府采购管理办公室、广东公采招标有限公司：

根据广东省公安厅 2021-204 多联机中央空调、新风设备及冷库设备项目（项目编号：GDGC2103HG08）的投标邀请，_____（姓名、职务）代表投标人_____（投标人名称、地址）参加本项目招标的有关活动。据此函，作如下承诺：

1、同意在本项目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开标日起 90 天遵守本投标文件中的承诺，且在期满之前均具有约束力。

2、具备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人应当具备的条件：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 参加此项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3、具备本项目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资格条件。

4、提供投标人须知规定的全部投标文件，包括投标文件正本 1 份，副本 5 份，电子文档 1 份，开标一览表 1 份。

5、已详细审阅全部招标文件（包括招标文件澄清函），理解投标人须知的所有条款。

6、完全理解贵方“最低报价不能作为中标的保证”的规定。

7、接受招标文件中全部合同条款，且无任何异议；保证忠实地执行双方所签订的合同，并承担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8、完全满足和响应招标文件中的各项商务和技术要求，若有偏差，已在投标文件中明确说明。

9、愿意提供任何与投标有关的数据、情况和技术资料等。

10、我方已详细审核全部投标文件、参考资料及有关附件，确认无误。

11、对本次招标内容及与本项目有关的知识产权、技术资料、商业秘密及相关信息保密。

12、与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无任何的隶属关系或者其他利害关系。

投标人名称（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名）：_____

地址：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邮编：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致广东省公安厅机关政府采购管理办公室、广东公采招标有限公司：

 （姓名），现任我单位 职务，为法定代表人，特此证明。

备注：

1. 法定代表人为企业事业单位、国家机关、社会团体的主要行政负责人；
2. 内容必须填写真实、清楚、涂改无效，不得转让、买卖；
3. 此证明书提交广东公采招标有限公司作为投标文件附件；
4. 本证明书有效期与本公司投标文件中标注的投标有效期相同；

（为避免废标，请投标人务必提供本附件）

法定代表人第二代身份证

正反面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投标人名称（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致广东省公安厅机关政府采购管理办公室、广东公采招标有限公司：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被授权人姓名、职务）为我公司授权代表，以本公司的名义参加（项目名称、项目编号）的投标活动以及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

本授权委托书自法定代表人签字之日起生效，被授权人（投标人授权代表）无转委托权限。

备注：

1. 法定代表人为企业事业单位、国家机关、社会团体的主要行政负责人；
2. 内容必须填写真实、清楚、涂改无效，不得转让、买卖；
3. 此证明书提交广东公采招标有限公司作为投标文件附件；
4. 授权权限：全权代表本公司参与上述采购项目的投标，负责提供与签署确认一切文书资料，以及向贵方递交的任何补充承诺；
5. 有效期限：与本公司投标文件中标注的投标有效期相同，自本单位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6. 投标签字代表为法定代表人，则本表不适用。

授权代表第二代身份证

正反面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投标人名称（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盖章）：_____

授权代表（签名）：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实质性响应条款一览表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序号	招标文件条目号	招标文件条款	响应情况	偏离说明
1.				
2.				
3.				
4.				
...				
...				

备注：针对★指标在“响应情况”一栏填写“响应”或“偏离”。发生偏离的，须附细节说明。如本项目未明确指定★指标，可不提供本表。

投标人名称（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名）：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采购代理服务费支付承诺书

致广东公采招标有限公司：

本公司（投标人名称）在参加贵公司举行的（项目名称）（项目编号：）采购活动中如获中标，保证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向贵公司交纳采购代理服务费。

如我公司违反上述承诺，愿意承担由此引起的全部法律责任。

特此承诺。

投标人名称（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名）：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退还投标保证金说明

致广东省公安厅机关政府采购管理办公室、广东公采招标有限公司：

我方为（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所提交的投标保证金（大写金额）元，请贵司退还投标保证金人民币（大写）元整（¥（小写））元到以下账户：

收款人名称			
收款人地址			
开户银行 (具体到 XX 银行 XX 支行)		联系人	
账 号		联系电话	

备注：

1. 退还投标保证金原则

当投标人收到中标结果通知书或采购结果通知书，申请退还投标保证金时，原则上按投标人汇出账户退还，投标人需要填写原来汇入我司保证金账户时的汇出账户信息。

2. 单位名称变更

A. 若投标人参加投标后，其单位名称变更，退还其投标保证金时，除提交变更后的账户信息外，还需附工商部门打印的变更信息说明，并加盖单位公章；

B. 若投标人只变更营业执照信息，没有及时变更银行账户的，只需提供银行开户许可证复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

3. 收支两条线

若投标人属于资金收支两条线的情况，则以上账户信息必须是其单位收款账户的信息，投标人需附上收支两条线的说明，并加盖单位公章；

4. 投标前确定不参加响应

若投标人已汇入投标保证金，但不参加投标时，请务必在递交投标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将该《退还投标保证金说明》按规定填写完整盖公章后，请联系 020-38083016 并传真至 020-38856043 或扫描发至 welcome@gdgongcai.com。

投标人名称（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名）：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开票资料说明函

致广东省公安厅机关政府采购管理办公室、广东公采招标有限公司：

本公司_____（投标人名称）_____在参加在贵方举行的广东省公安厅 2021-204 多联机中央空调、新风设备及冷库设备项目（项目编号：GDGC2103HG08）的招标中如获中标，则开票类型选择 电子普通发票 增值税普通发票 增值税专用发票（请在对应的“□”打“√”，且只能选择其中一项）。我司的开票资料如下：

单位名称			
纳税人识别号			
地 址			
开户银行	（具体到 XX 银行 XX 支行）	固定电话	
账 号		联系人	
附件：一般纳税人资格认定税务通知书或其他可证明具有该项资格证明文件的复印件。（加盖公章）			

开标当日，如我公司未按该要求填写、未提供有效的开票资料、未确认开具发票类型或确认的发票类型有误，则视为开具增值税普通发票。同意广东公采招标有限公司不予更换发票类型。并愿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

投标人名称（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名）：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三)、商务文件

商务评审自查表

序号	商务评审内容	评分细则	页码
1.	同类项目经验	2018 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以来投标人提供的同类项目经验，每提供一个得 5 分，最高得 40 分。 (须提供加盖公章的合同复印件，未提供的得 0 分)	
2.	售后服务及培训	根据投标人针对本的售后服务及培训方案的详细程度，合理性及可行性进行评审。售后服务方案须包含投标人在项目所在具有稳定的售后技术服务团队（以本公司近半年内社保证明材料为准）：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方案详细合理，可行性高的，得 50 分；● 方案比较详细，合理，具有一定的可行性，得 20 分；● 方案不合理或未提供的，得 0 分。	
3.	工期承诺	投标人承诺项目的空调设备在签订合同之日起 30 日内送达至采购人指定供货点，并完成安装调试的，得 10 分，否则不得分。	

投标人概况

单位名称						
地址						
主管部门		法人代表		职务		
经济类型		授权代表		职务		
邮编		电话		传真		
单位简介及 机构设置						
单位优势及 特长						
单位概况	注册资本		占地面积			
	社保人数		建筑面积			
财务状况	年度	营业收入	净利润	资产	负债	资产负债率
.....						

备注：

- 1、投标人必须如实填写，不得报送虚假材料或改动本表格式；
- 2、财务相关数值单位默认为万元。
- 3、可附上文字描述（例如企业性质、发展历程、经营规模及服务理念、主营产品、组织机构、服务效率、管理水平、技术力量、研发能力、行业地位、业内口碑等）或图片描述（例如经营场所、主要经营项目等）；
- 4、投标人对此表内容负一切法律责任。

投标人名称（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名）：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同类项目经验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业主名称	项目名称	合同总价 (单位/万元)	项目地址	项目规模	签约及完 成时间	单位联系 人及电话
1							
2							
3							
...							

注：

- 1、内容格式仅供参考，可根据投标人情况自行设计。

投标人名称（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名）：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四)、技术文件

技术评审自查表

序号	技术评审内容	评分细则	页码
1.	技术参数指标响应程度	<p>依据投标人对投标产品详细的技术响应和产品资质响应,根据产品技术响应表和资质响应表审查相关的证明文件,完全满足得满分。其中带▲的指标每项不满足扣除 10 分,其它指标每项不满足扣 5 分,扣完为止。</p> <p>(须提供加盖制造商公章的产品画册资料或加盖制造商公章的技术参数清单,条款另有要求的以条款要求的为准。且还须同时提供由供应商承诺所交付货物产品符合技术参数的承诺函,未提供的得 0 分)</p>	
2.	项目组织、实施方案	<p>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的各项详细方案(包括但不限于交货,安装,验收,调试,项目全套图纸(系统图、平面布置图等),系统的节能改造设计方案)的详细程度,合理可行性等各方面进行评审:</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方案非常详细,合理可行性高,图纸清晰完善的,得 30 分; ● 方案较详细,合理可行性较高,图纸较清晰完善的,得 10 分; ● 方案不合理的,图纸不完善或未提供方案或未提供图纸的,得 0 分。 	
3.	投标产品整体性能及质量评价	<p>对投标人投标产品的整体性能先进性和质量稳定性、质量保证措施,特别是设备品牌、选型配置、技术的先进性、稳定性等进行评审:</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所投产品整体性能先进,质量稳定,质量保证措施详细合理,项目针对性和可行性强的,得 10 分; ● 所投产品整体性能较先进,质量较稳定,质量保证措施合理,具有一定的项目针对性和可行性的,得 5 分; ● 所投产品整体性能不先进,质量不稳定,质量保证措施不合理或未提供的,得 0 分。 	

序号	技术评审内容	评分细则	页码
4.	应急处理预案	根据投标人提供突发事件应急处理预案的科学性、合理性、可操作性等进行综合评分，横向比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预案详细合理，具有完整性、可行性高的，得 10 分；● 预案比较详细，具有一定的可行性，得 5 分；● 预案不合理或未提供的，得 0 分。	

投标人须按《产品主要技术参数波动表》中各数据项如实填写各参数要求的允许波动情况，否则将负无效投标的全部责任。

产品主要技术参数波动表

	招标要求			投标产品参数	偏离情况
	是否允许波动	允许波动幅度	附注		
室内机					
额定制冷量 (KW)	不允许负偏离	+5%	按《招标货物一览表》要求		
电源	不允许	/	同上		
输入功率 (制冷) (KW)	允许	±5%	同上		
风机循环风量 (m ³ /min) (最高档风速)	允许	±10%	同上		
控制精度和灵敏度	不允许	/	同上		
室内机外形方式	不允许	/	同上		
送风方式	不允许	/	同上		
机外静压 (Pa)	不允许负偏离	+10%	同上		
智能化变频多联空调系统的室内机内置冷凝水提升泵	不允许	/	要求标配内置冷凝水提升泵		
室外机					
额定制冷量 (KW)	不允许负偏离	+5%	按《招标货物一览表》要求		
室外机电源	不允许	/	同上		
单个空调系统的室外机模块数量	不允许	/	同上		
室外机输入功率 (制冷) (KW)	允许	±5%	同上		
室外机设计环境温度 (°C)	允许	-20~50	同上		

技术性能偏差表

序号	招标文件技术要求	投标设备的性能偏差	备注
1			
2			
3			
.....			

多联机空调技术指标

序号	项目名称	招标文件技术规格要求	投标设备的详细规格	说明
1	压缩机品牌			
2	压缩机产地			
3	室内外电机品牌			

项目组织、实施方案
投标产品整体性能及质量评价
应急处理预案

(格式可由投标人自拟)

投标人名称(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名):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五)、报价文件

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投标人名称：_____

评审项目	投标报价	备注
广东省公安厅 2021-204 多联机中央空调、新风设备及冷库设备项目		固定唯一值。

备注：

1. 投标人须按要求填写，不得随意更改本表格式。
2. 投标报价采用综合报价，为含税价，应包含实施本项目所需要的一切费用。投标人必须以人民币报价，并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3. 此表是招标文件的必要部分，按招标文件的要求，还需另一份原件附在开标信封中用于唱标。
4. 如投标人为小微、残疾人福利、监狱企业须同时提供证明材料复印件。投标人为小微企业的，还需另一份《中小企业声明函》原件附在报价信封中。

投标人名称（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名）：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报价明细表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货物名称	品牌	规格	制造商/产地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分项价格（元）
.....							
服务费用							
其他费用							
						合计	
总报价：人民币_____元整（¥ .00）。							
保修期内的服务项目							
保修期外的服务项目及收费							
备注	1) 所有根据合同或其它原因应由投标人支付的税款和其它应交纳的费用都要包括在投标人提交的报价中； 2) 应包含货物运至最终目的地的运输、保险和伴随货物服务的其他所有费用。						

备注：

1. 此表为《初次报价表》的报价明细表；
2. 如有需要，此表格格式可自拟，但必须包含“总报价”；
3. 中文大写金额用汉字，如壹、贰、叁、肆、伍、陆、柒、捌、玖、拾、佰、仟、万、亿、元、角、分、零、整（正）等；
4. 所有价格均应以人民币报价，金额单位为元，保留小数点后 2 位有效数字；
5. 报价已包含应由中标人支付的代理服务费。

投标人名称（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名）：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五年内常用配件价目表（不计入投标总价）

序号	名称	规格	型号/件号	单价	数量	备注
1						
2						
3						
.....						

备注：提供质保期满后 5 年内正常运行所要求的备品备件，该部分费用不包括在合同总价中，（如果是免费提供或不需提供的，在备注栏中说明详细情况）。

中小企业声明函（可选）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备注：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按国家有关规定随中标、中标结果公示、中标人的《中小企业声明函》，投标人提供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可选）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或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名）：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可选）

说明：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

政策功能情况 (可选)

项目名称:

类别	投标人提供的产品 (规格型号)	生产者 (制造商)	证书编号	所提供节能产品金额
节能产品				
	节能产品总金额: 节能产品金额占总报价比重: %			
环保标志产品	投标人提供的产品 (规格型号)	生产者 (制造商)	证书编号	所提供环境标志产品 金额
	环保标志产品总金额: 环保标志产品金额占总报价比重: %			

说明:

- 属于品目清单范围内的节能或环境标志产品，应当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并加盖投标单位的公章。
- 未提供产品认证证书不予价格扣除。

投标人名称 (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 (签名):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六) 电子文件光盘

电子文件光盘内容	正本	副本
1、投标文件电子版 2、投标可能需要的其他附件、附表扫描电子文件	1	

备注：

- 1、用油性笔书写或用标签注明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投标人；
- 2、WORD 或 PDF 格式，不留密码，无病毒，不压缩；
- 3、应与招标文件一起封装在外包装中。

(七) 报价信封

报价信封文件自查表

序号	内容	备注
1	《开标一览表》	
2	《中小企业声明函（可选）》	
3	《投标保证金交纳凭证》 / 《采购担保函》	

开 标 信 封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投 标 人：_____（盖公章）

日 期：_____

开标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____:____前不得启封